



卓越教育集团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78



贏

團隊協作

目標進取

能上能下



年報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55
ESG 報告	7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4
綜合損益表	11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8
五年財務摘要	23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董事會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審核委員會

薛鵬先生(主席)

隆雨女士

徐文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隆雨女士(主席)

唐俊京先生

薛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唐俊京先生(主席)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朱常叙先生

周慶齡女士(LLM、FCG、FCS)

授權代表

唐俊京先生

周慶齡女士(LLM、FCG、FC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廣州荔灣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廣州南方分行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越秀區

中山三路33號

中華國際中心

B座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公司資料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3978

公司網址

www.beststudy.com

投資者關係

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三路33號
中華國際中心B座35樓
電話：+86-20-38970078
電郵：ir@zy.com

上市日期

2018年12月27日



公司簡介

作為華南地區最大及全國第五大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¹，本公司成立23年以來，為學生和家長提供優質、多元化的教育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主要提供包括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素質教育、全日制備考項目在內的課外培訓相關課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共有268間培訓中心，位於廣州、深圳、中山、佛山、珠海、上海、東莞、南寧、北京，主要分佈在粵港澳大灣區。本集團提供的教學產品及服務主要為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素質教育和全日制備考項目。我們的小班輔導和個性化輔導旨在提高學生的學業成績，涵蓋中國小學、初中及高中階段的所有核心學業課程。我們的素質教育旨在培養學生的全面發展，使學習過程參與度更高及更有趣。我們的全日制備考項目旨在幫助中考及高考畢業生，使其通過中考及高考考入其首選學校。

本集團深耕華南地區，輻射全國，通過23年的努力與發展，我們的「卓越教育」品牌及聲譽亦獲得了學生及家長及社會各界的認可和歡迎。2020年卓越教育榮獲「廣東民辦教育四十周年突出貢獻機構」稱號，我們的公益項目「護燭•關愛鄉村教師計劃」榮獲「2020南方公益傳播獎•創新獎」。我們亦在深化集團僱主品牌建設，全面提升集團僱主品牌形象方面取得突破，榮獲「全國創新非凡僱主」、「2020年大灣區最佳僱主」等獎項。學生、家長以及社會各界的認可，有助於我們廣泛吸納生源，進一步保持並加強我們在中國K-12課外教育培訓行業的市場地位。

¹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行業報告2017年統計數字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截至12月31日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1,687,798	1,831,667	-7.9%
毛利	615,186	767,623	-19.9%
年內溢利	127,794	134,881	-5.3%
經調整溢利	143,657	165,021	-12.9%
每股普通股建議末期股息	5.5港仙	5.3港仙	3.8%
每股普通股建議末期特別股息	-	2.0港仙	不適用
招生人次 ^(附註1)	530,782	551,060	-3.7%
輔導課時數目 ^(附註1)	12,257,069	13,695,534	-10.5%

附註1： 疫情期間我們採取主動的策略，在常規班外，於報告期間(定義見下)持續推出了更多的短期課程引流，減少疫情的影響及爭取更多的客戶資源。為了更好地對比閱讀，上表的招生人次及輔導課時數目均為常規課程的數據。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間」)的年度報告。

概覽

作為華南地區最大及全國第五大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¹，本公司成立23年以來，為學生和家長提供優質、多元化的教育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主要提供包括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素質教育、全日制備考項目在內的課外培訓相關課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共有268間培訓中心，位於廣州、深圳、中山、佛山、珠海、上海、東莞、南寧、北京，主要分佈在粵港澳大灣區。本集團提供的教學產品及服務主要為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素質教育和全日制備考項目。我們的小班輔導和個性化輔導旨在提高學生的學業成績，涵蓋中國小學、初中及高中階段的所有核心學業課程。我們的素質教育旨在培養學生的全面發展，使學習過程參與度更高及更有趣。我們的全日制備考項目旨在幫助中考及高考畢業生，使其通過中考及高考考入其首選學校。

本集團深耕華南地區，輻射全國，通過23年的努力與發展，我們的「卓越教育」品牌及聲譽亦獲得了學生及家長及社會各界的認可和歡迎。2020年卓越教育榮獲「廣東民辦教育四十周年突出貢獻機構」稱號，我們的公益項目「護燭•關愛鄉村教師計劃」榮獲「2020南方公益傳播獎•創新獎」。我們亦在深化集團僱主品牌建設，全面提升集團僱主品牌形象方面取得突破，榮獲「全國創新非凡僱主」、「2020年大灣區最佳僱主」等獎項。學生、家長以及社會各界的認可，有助於我們廣泛吸納生源，進一步保持並加強我們在中國K-12課外教育培訓行業的市場地位。

¹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行業報告2017年統計數字

行業概覽

中國的K-12教育制度包括三年學前班、九年中小學義務教育以及三年高中。其後學生可升讀大學。在中國，為考入大學，高中生需參加大學入學考試(即「高考」)。高考為學生教育中最為重要的一場考試，乃由於考試結果可決定學生是否能夠就讀排名較高的大學，或根本無法就讀，從而會對學生未來的就業前景產生重大影響。此外，學生數量龐大與數量有限的優質大學之間存在差距。

由於中國優質本科教育競爭激烈，故學生做足準備應對高中和中學入學考試，並提高其在小學的學習成績。因此，為增加最終入讀重點大學的機會，許多學生從小開始勤奮學習，以期在各教育階段取得優異成績，成為他們選擇學校時的一個亮點。

2020年，中國各級政府針對民辦教育出台了多項監管政策和法規，這對民辦教育行業的發展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整個行業亦面臨更多的挑戰。

業務回顧

受疫情影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687.8百萬元，與2019年相比減少約7.9%，其中集團上半年營收同比下降11.3%。隨著疫情的舒緩，以及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下半年各項業務逐步恢復且營收降幅大幅收窄，2020下半年營收與2019年同期相比減少4.7%。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招生人次為530,782¹，與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減少約3.7%；總輔導課時為12,257,069小時¹，與2019年相比減少約10.5%。

儘管受到疫情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仍錄得經調整溢利人民幣143.7百萬元，在集團各項業務發展的同時保證了整體的溢利。

¹ 疫情期間我們採取主動的策略，在常規班外，於報告期間持續推出了更多的短期課程引流，減少疫情的影響及爭取更多的客戶資源。為了更好地對比閱讀，招生人次及輔導課時數目均為常規課程的數據。



疫情下的運營

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發後，得益於數千員工強大的執行力，和我們多年來中台投入的強有力支持，加之公司較早切入線上教育，我們按照「三原課程」的原則，迅速將線下的課程轉移到線上，寒假課程的線下線上轉化率為85%。

課程由線下轉到線上後，本集團仍發揮了強大的運營能力，我們在高質量的教學基礎之上，新形勢下的服務更細緻更貼心，反而提升了整體的學生續讀率，2020全年整體的保留率為87.5%，與2019年同期相比提升了4.5%。再次表明線上教學的情況下，我們的教學效果及課程體驗仍然得到家長及學生認可，為我們OMO的教學模式建立口碑。

為了應對春季無法線下招生的影響，我們在暑期採取了更主動的市場策略。2020年6月疫情舒緩後，我們針對不同的市場迅速推出暑期1計劃²。深圳暑期1計劃人次同比增長17.1%，廣深外的區域市場暑期1計劃人次同比增長64.4%，對暑秋課程的招生帶來拉動作用。整體來看，2020年下半年我們各項業務已經加速恢復，營收增速、招新加速恢復正軌。

個性化輔導方面，一對一線下復課後，老師在做好疫情防控的情況下，加強了與學生和家長的溝通，結合周末線下、周中在線的OMO課程，針對性地幫助學生儘快恢復疫情前的學習狀態，把落下的功課補回來。2020年下半年個性化輔導課時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長7.2%。

擴張策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培訓中心數目為268間。趁疫情之勢對現有校區數量進行了調整，其中：將原有12間受疫情影響、條件較差、租金偏高或營收規模較小的校區進行合併管理；將3間校區轉做全日制業務所用，從而提升校區效率。我們於報告期內新開設18間培訓中心，主要位於粵港澳大灣區主要城市，我們在鞏固提升廣州地位的同時，加強了在深圳和南寧等區域城市的佈局。疫情期間，我們採取了靈活的開店策略，適當控制了開店速度，從而保證業務運營健康發展。

² 1計劃是指人民幣0元或1元的促銷引流課程。

主席報告書

深圳校區在疫情期間逆勢增長，全年新開設9間培訓中心，進一步增強深圳市場的覆蓋範圍。輔導班業務方面，高轉化率的暑期的1計劃帶動學生數量新一輪增長，並通過我們高質量的課程內容及不斷優化的教學服務進一步轉化為常規班學生，全年的常規班人次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長9.1%。個性化輔導方面，隨著下半年疫情的舒緩，全年的消耗課時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長6.3%。整體來看，2020年深圳市場整體營收同比增長9.6%，體現了集團在區域的戰略市場的快速增長。

新冠疫情也加速了線下教育機構的轉型，我們的老師疫情期間通過大大小小的屏幕打開了線上教學之路。本集團亦借此機會鍛造和提高了組織的線上能力。

2020年我們的在線一對一業務獲得持續高增長，收益為2019年同期的3倍。通過獨立研發的線上一對一牛師幫系統，我們發揮多年積累的標準化測評和教學體系，採取「貼地飛行」的擴張方式，在數個城市建立了城市線下體驗店，匹配市場招生運營人員，負責產品宣傳、課程體驗和招生服務，借助獨特的產品優勢進一步加強地區的覆蓋範圍；我們亦在武漢、保定建立了師資基地，通過統一集中的教師培訓及線下教研，實現優質教師跨地區傳送，為線上擴張提供充足且穩定優質的教師團隊。

我們自主研發的卓越在線系統自2020年3月上線以來，已完成班輔大、小班兩套教學平台的搭建，讓學生自由選擇、隨時切換各種不同學習方式與場景來實現學習目標。卓越在線通過線上線下打通，極大提高了集團的續讀率；並通過線上低價引流課觸達價格敏感人群，有效增加入口流量。我們希望打開顧客對卓越在線教育的認知，「以學生為中心」實現可持續的有競爭力的卓越在線增長模式。

激勵及團隊文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3,947名全職教師。在疫情期間，全體教師及員工積極發揚「球隊文化」的核心要義，全體員工目標一致，跨部門團結協作，迅速實現從線下到線上授課的轉變，同時積極參與新創建的「全員招新」裂變活動，展現了「求贏必勝」的文化信念、危中轉機的應變與執行力。

我們持續強化對高素質的運營校長和優秀老師的激勵，不斷完善本集團的四級合夥人制度，推出、完善激勵配套措施，支持配合我們的區域擴張策略。同時，即使有疫情的影響，我們在優先保障一線教師員工薪酬待遇的情況下，繼續推動原定的招聘策略，與多所双一流院校開展校企合作計劃，源源不斷地為集團發展，招募年輕化、優秀教師人才隊伍。



系統投入及數字化轉型

卓越的經營理念是做長期主義者，用正確的方法做正確的事情。我們深信持續的研發投入是保證教學質量的關鍵，是教育行業的核心驅動因素，助力本集團在長跑中勝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由528名員工組成的內部研發團隊，持續研發、更新及改進我們的課程、教材及信息技術系統。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165.6百萬元，持續保持較高的投入。

得益於集團高強度的研發投入，我們已經形成了教學信息技術平台：班輔的EES系統、個性化教學系統以及全日制智慧課堂三大教學系統，同時班輔大班、班輔小班及個性化輔導牛師幫直播系統已研發完成並投入使用。通過上述系統的構建，我們已全面實現教學活動標準化、教學管理信息化和數據化，有效提升我們的教學質量及學習效率，有力地支持了教學前端，為OMO戰略的執行提供強大的系統支持。

根據集團數字化轉型戰略，2020年通過進行如數據中台、營銷中台等多個數字化基礎底層搭建，同時在數字化賦能業務端場景中，構建了營銷自動化平台，精準觸達目標客戶，全面提升全渠道招生入口的流量與質量。

未來展望

區域擴張

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發展，為灣區的一、二線城市帶來了人口淨流入，也帶來日益增長的教培需求。疫情過後，部分小型K12教培機構被迫退出市場，行業供應端格局發生變化，未來市場不斷整合集中，具備標準化教學產品、高質量教學團隊、積極進取的教培機構將在競爭中脫穎而出。為適應不斷增長的K-12課外教育服務需求，我們計劃在粵港澳大灣區開設更多的培訓中心，以提升我們在灣區市場的份額。廣州和深圳同為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引擎，我們將繼續鞏固提升廣州的市場地位，以擴容方式提升存量市場的份額，並向周邊區域進行佈局。深圳市場作為集團重點戰略區域，逆疫情之勢加快網點佈局和市場滲透。集團未來將進一步加強資源傾斜及師資力量重點投入廣州以外的深圳、南寧等重點區域城市，建設更多的培訓中心。各事業部持續提升異地復制能力，加快「佔領華南，邁向全國」的步伐。

主席報告書

基於教育OMO的戰略佈局，我們將通過在線教育提高對區域的滲透率，滿足二三線城市的教培需求，將在線發展作為區域擴張的組成部分，以「實體培訓中心+在線教育」雙管齊下的方式加快區域擴張的步伐。集團未來將利用OMO的方式實現存量市場的增量提效，不斷適應學生需求。同時，探索在線擴張新模式，切入仍未覆蓋的新城市，推進區域拓張。

為配合區域擴張的快速擴張，我們打造高效人才供應鏈，提高教師能力和效能，源源不斷將強師資輸出給不同的區域分校；持續強化對高素質的運營校長和優秀老師激勵，不斷完善本集團的四級合夥人制度，將合夥人制度推進到更多的區域城市實行，聚集優質人才為集團開疆拓土。

此外，疫情亦使行業格局發生了新的變化，我們同時也將加快併購步伐，為本集團的區域擴張戰略尋找新的機遇和動力。

強語文

近年來的教改和考改引導語文教育從應試向能力轉變，新課標、統編教材、新高考等政策為語文學科發展帶來了前所未有的歷史機遇。我們將繼續專注「強語文」戰略，從優化產品體系、課程研發創新、強化激勵機制等方面進一步提升卓越語文在華南乃至全國的影響力。

大語文產品在疫情下仍然逆勢增長，學生報讀熱情有增無減，體現家長對語文素養培養的重視，以及對卓越教育語文教學質量的認可。我們將持續打磨和迭代「雙語文」產品體系，卓越語文定位「語文強的升學品牌」，緊密結合考試體系有效形成剛需產品，實現快速增長；卓越大語文自成體系，打造線下面授和線上大班直播兩種授課模式，結合教育OMO的發展理念為學生提供多場景全方位的教學服務，實現指數級生長。

穩定且高質量的教師隊伍是強語文戰略的核心驅動因素之一，未來我們將加大教師隊伍的建設及培訓，增加足夠的高質量老師，強化人才激勵機制，提高卓越語文老師的認同感及自豪感。我們希望家長和學生能把卓越作為學語文的首選品牌，形成「好語文，來卓越」的強口碑，借助語文學科的發展機遇成為全國性教培機構。



數字化轉型

疫情使得用戶端的消費需求發生了變化，我們需要不斷優化產品服務體系及提高組織效能，發展及優化商業模式，以把握市場的機會。我們始終堅信線下教育將長期存在，因為教育不單是傳授知識，更重要的是引領學生的全面發展，把每一顆心喚醒、激發、鼓舞是教育的使命；此外，我們也堅信個性化學習才是教育的終極模式。由於每個人的興趣特長及知識結構存在差異，我們需要為學生提供最合適的教學方式和服務產品，以實現千人千面的學習模式。

基於上述理解，我們認為單純的線上或者線下教育都不會獨立存在，OMO是實現千人千面學習模式的重要方式。而數字化時代下，OMO只是用戶界面的表徵(用戶界面的語言)，底層是企業的數字化構建。我們正專注於建立強大技術基礎設施，提升前端的數字化營銷平台及後端的教研、教學及服務三大系統，結合大數據、雲計算等數字能力，記錄和分析學生的學習軌跡，用數據反哺學生的學習行為，從而更好地提升學習效果，為推動OMO成功落地奠定堅實的基礎。

底層數字化平台的搭建助力卓越成為國內第一家「5G+教育」生態打造的教培機構。我們將以5G技術為基礎，與AI等新一代IT技術進行完美融合，研發多學科5G全息課程。虛實疊加的全新教學場景既能提高課堂的互動性及趣味性，亦有助於解決在線課程「學生專注力下降、自主學習能力差、師生互動難度大」等難題，成為教育OMO的突破口。教學服務方面，數字化平台的搭建有助於我們收集及分析來自教學過程所有終端的學生的學習行為，運用數字化教學工具為學生提供個性化的產品和服務，持續優化成本率的同時突破招生及續讀的瓶頸，從而為組織賦能，提高組織效率。

經過多年的積累與沉澱，我們已初步完成了OMO數字化的基礎建設，搭建從宣傳、招生、預習、上課、輔導、服務等的全環節鏈條，結合線上和線下教學的優勢尋找最佳的效果組合，從而全面提升教學服務的效率和效果。我們希望未來通過線上線下融合的產品和服務觸達更多的學生和家長，為他們帶來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體驗。

未來我們將在集團戰略的引領下，實現我們的「334目標¹」，實現卓越更上一個台階，為老師、員工創造更好實現個人價值的工作的平台，為股東和投資者帶來持續、不斷提升的投資回報。

致謝

時光飛逝，卓越教育迎來成立23周年。本人謹此向這些年來與我們闊步前進的卓越人致謝。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是我們全新開端。我們正處於更高的平台上，具有更大的影響力，肩負更多的責任。我們不僅要遵循為學生提供滿意服務的教育原則，亦要遵循經濟規律，於本集團發展過程中為員工、股東及投資者帶來令人欣喜的業績。

¹ 「334目標」是指未來三年(2021年-2023年)，集團將以30%的年複合增長率達至人民幣40億營收規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於2020年度及2019年度我們提供的各類教育服務的本集團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年度		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小班輔導	828,935	918,459	-9.7%
個性化輔導	644,242	698,850	-7.8%
全日制備考項目	161,764	156,549	3.3%
素質教育	51,555	56,104	-8.1%
其他	1,302	1,705	-23.6%
總計	1,687,798	1,831,667	-7.9%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我們自學生收取的輔導費。於報告期間，自我們的主要業務而產生的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1,831.7百萬元下降約7.9%至約人民幣1,687.8百萬元。與2019年相比，來自我們的主要業務而產生的收益下降主要是由於疫情影響可排課時間縮短使輔導課時下降及在疫情期間影響招生。

(i) 招生人次

	截至12月31日年度		變動%
	2020年	2019年	
小班輔導(常規班)	356,952	382,065	-6.6%
個性化輔導	149,739	142,415	5.1%
全日制備考項目	6,089	6,059	0.5%
素質教育	18,002	20,521	-12.3%

(ii) 輔導課時

	截至12月31日年度		變動%
	2020年	2019年	
小班輔導(常規班)	8,985,928	10,174,304	-11.7%
個性化輔導	2,550,582	2,753,945	-7.4%
全日制備考項目	不適用	不適用	—
素質教育	720,559	767,285	-6.1%



(iii) 每課時收費

	截至12月31日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元	2019年 人民幣元	變動%
小班輔導(常規班)	90	87	3.4%
個性化輔導	253	254	-0.4%
全日制備考項目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素質教育	72	73	-1.4%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1,064.0百萬元增加0.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072.6百萬元。由於(i)引流班增加的老師人工成本，及(ii)疫情期間所增加的額外費用，如1)線上上課所增加的費用，2)疫情防控的投入，及3)為了復課做的一次性支出。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以上主要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約人民幣767.6百萬元下降約19.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15.2百萬元。

截至2019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約41.9%，而報告期間則為約36.4%。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i)收益下降，(ii)引流班增加的老師人工成本，及(iii)疫情期間所增加的額外費用，如1)線上上課所增加的費用，2)疫情防控的投入，3)為了復課做的一次性支出，及4)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並未隨收益下降。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66.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人民幣48.1百萬元。該收入及收益包括增值稅豁免、政府補助、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使用權資產處置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19年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7百萬元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92.6百萬元。該公允價值變動包括非上市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上市股權投資、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公允價值變動、未上市信托計劃及基金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總額由截至2019年約人民幣162.7百萬元增加約19.9%至約人民幣195.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疫情期間，在線上引流、獲客成本較高導致線上廣告投入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行政人員薪酬、辦公室租金及日常營運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14.1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242.3百萬元下降約11.6%。

該下降主要由於(i)於報告期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下降，及(ii)諮詢顧問項目減少。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165.6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165.5百萬增加約人民幣0.1百萬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開支為約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包含固定資產處置損失、其他項目淨虧損及公益捐贈。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由於有關租賃的利息開支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及銀行貸款利息約人民幣7.3百萬元，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約人民幣53.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7百萬元。

報告期間溢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溢利由2019年約人民幣134.9百萬元下降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27.8百萬元，下降約5.3%。對當期溢利產生影響的特殊因素主要有(i)收益下降，(ii)引流班增加的老師人工成本，(iii)疫情期間所增加的額外費用，如1)線上上課所增加的費用，2)疫情防控的投入，及3)為了復課做的一次性支出。



有關本報告期間溢利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溢利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方法。我們呈列該項財務計量方法，是由於我們的管理層使用此方法消除我們認為不能反映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我們亦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方法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數據，使其瞭解並評估我們的營運業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溢利。使用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具有作為分析工具的重大限制，因為其並不包括影響期內溢利的全部項目。我們透過將該等財務計量與最接近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表現計量進行對賬，以彌補該等限制，此舉應於評估本集團的表現時納入考慮。

我們的經調整溢利由2019年約人民幣165.0百萬元下降約12.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43.7百萬元。經調整溢利消除非經常項目及若干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無關項目的影響，如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

下表為期間經調整溢利及年內溢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項目)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年度		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27,794	134,881	-5.3%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	15,863	30,140	-47.4%
經調整溢利	143,657	165,021	-12.9%

鑒於上述其他財務計量的限制，在評估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時，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單獨考慮經調整溢利及核心業務的溢利，也不應將其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期內溢利、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經營表現計量的替代。此外，由於所有公司未必能以相同方式計算該等計量，因此未必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同類計量作比較。

於2020年初，本集團處置一間附屬公司及部分非上市股權投資已予相應處置。因此，由於經調整因素不再屬重大，從本報告期間起不再披露核心業務的淨溢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產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693.7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4百萬元增加約353.2%，增加的主要原因為2020年贖回理財投資。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以人民幣計值。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於擁有良好信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流動及槓桿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06，較2019年12月31日的1.04有所增加。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75.0%，2019年12月31日為71.2%。槓桿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與總債務之和。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情況。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重大投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包括(i)債務投資人民幣943.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20.1百萬元)，共佔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的29.6%，指於持牌銀行發行的短期理財產品、非上市信托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及公司債務之各類型投資；及(ii)股權投資人民幣91.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7.4百萬元)，共佔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的2.9%，指非上市公司及一間上市公司的投資組合。董事會認為，公允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以上的任何單一投資為重大投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3日及2020年3月27日的公告。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持有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持有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明細，包括2020年12月31日該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投資收入及其規模與本集團總資產相比及其於2020年的表現。

投資性質	於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允價值/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與本公司 總資產相比的 概約百分比 (%)	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人民幣千元)	股息收入 (人民幣千元)	投資收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	6,346	0.20%	834	— ⁽¹⁾	—
上市股權投資 ⁽²⁾	84,825	2.66%	27,377	1,661	—
小計	91,171	2.86%	28,211	1,661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短期資產管理計劃A	125,613	3.95%	18,867	—	—
其他 ⁽³⁾	571,938	17.96%	19,329	—	—
小計	697,551	21.91%	38,196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流動債務投資 ⁽⁴⁾	30,175	0.95%	—	—	2,81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流動債務投資 ⁽⁵⁾	215,292	6.76%	—	—	5,292
小計	245,467	7.71%	—	—	8,106

附註：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投資公司並無宣派股息。
- 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指按活躍市場所報收市價的相關投資。該等投資根據所報市價(第1級：活躍市場所報市價(未經調整))使用公允價值核算，而不扣除交易成本。
- 包括持牌銀行發行的六種理財產品、兩項非上市信託計劃及中國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四隻基金。
- 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融資計劃。
- 包括中國三筆公司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及財政政策

董事會及財務部門主要負責制定、實施和監督我們的投資決策。我們已實施以下投資及財政政策：

- 董事會負責股權投資項目的整體規劃、統籌、分析及研究；
- 我們分派若干人員對股權投資項目進行長期日常管理，包括監督被投資方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監督被投資方的盈利能力，以及進行定期投資分析；
- 在擁有毋須作營運資金用途的盈餘現金時進行投資；
- 我們主要投資於具有低風險、高流動性和合理回報的短期理財產品；
- 購買短期理財產品的年度上限每年由董事會設定；及
- 我們根據發行持牌商業銀行提供的風險等級評估與相關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就重大投資採取審慎務實的投資策略。重大投資認購事項以及其他金融產品的投資乃為財務管理目的而作出，以實現本公司回報的最大化，當中已考慮(其中包括)風險水平、投資回報及到期期限。作出投資決策時，挑選相關風險相對較低的標準短期金融產品為本公司投資策略，以確保穩定的投資收入。在作出投資前，本公司亦確保在作出重大投資後仍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本集團業務、經營活動及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未記錄的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的任何訴訟。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人民幣2.6百萬元受限制，其中包括根據部分地方教育局開辦民辦教育業務的要求，銀行結餘人民幣2.3百萬元受到限制，以及就成立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的資本核實用途，銀行餘額人民幣0.3百萬元受到限制。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報告期間，新增享受政策性利息補貼的貸款人民幣349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值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及以港元計值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3月5日，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西藏卓業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代價人民幣20.5百萬元完成向獨立第三方轉讓其持有的廣州市果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權。由於本次交易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低於5%，因此該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通知及披露的規定。

於2021年1月，本公司回購合共2,499,000股股份，總代價為6,807,270港元。全部該等股份將被註銷。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無其他須予披露的2020年12月31日之後的重大期後事項。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7,097名(2019年12月31日：6,902名)僱員。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可達到最佳表現水平的員工。本集團採用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報告期間付予僱員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9百萬元。此外，合資格僱員可獲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

末期股息

基於經營和現金流健康穩健的狀況，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普通股5.5港仙(2019年：5.3港仙)的末期股息(可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扣除)，約佔當年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年內溢利的30.2%，總額約46.73百萬元(2019年：62.03百萬元)。待於2021年5月14日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且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上述末期股息將於2021年6月3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21年5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冊的股東。

監管最新進展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

中國司法部於2018年8月10日出具《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送審稿**」)，其中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及其最終控股擁有人為外籍人員的於中國成立的社會組織不得投資或參與投資或擁有任何從事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最終及實際控制權。董事認為因本集團並未營運或計畫投資於義務教育學校，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此外《送審稿》還涉及多項修訂，自招股書刊發至今《送審稿》立法沒有任何進展更新，但是《送審稿》可能會進一步修訂，因此，其最終條款及其生效日期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由於新法律法規及現行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執行存在不確定性，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根據任何新監管環境有效地以現有業務模式繼續營運。可能與本集團密切相關的《送審稿》實施條例的擇要及其對公司的影響，請詳細參見招股書第55至57頁。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此外，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頒佈《外商投資法》，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是指一個或多個外國自然人、企業或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直接或間接進行的任何投資活動，特別是規定了構成外商投資的四種投資活動形式，即：(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專案；及(d)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儘管《外商投資法》並未明確規定結構性合約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但結構性合約可能會被確認為「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下的外商投資，或者國務院可能制定相同目的的新法律、行政法規或規定。尚不確定是否結構性合約將被發現或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要求，以及在該等情況下如何處理結構性合約。在最壞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會被要求解除結構性合約及／或處置中國並表附屬實體，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第3379號(教育類343號)提案答覆的函》

2020年10月14日，教育部發佈《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第3379號(教育類343號)提案答覆的函》。該《答覆函》「二、關於規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關聯交易的建議」明確表示，為保障非營利性民辦學校舉辦者權益，回應舉辦者訴求，教育部對合法合規的關聯交易持開放態度。同時，為切實保障非營利民辦學校的法人財產權不受侵害，亦要求(其中包括)關聯交易應該公開、公平、公允，合理定價，不得損害學校利益，建立信息披露制度，相關部門加強監管、按年度對關聯交易進行審查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董事會的權力及責任包括管理業務、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工作、編製財務預算及財務報告、制訂溢利分配方案以及行使我們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責任。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我們亦已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51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集團總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運營及管理。唐俊京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自1998年6月至2000年9月稱為「廣州卓越教育補習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0年8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2000年7月，彼擔任卓越里程的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自1997年10月至2000年6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校長。唐俊京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

唐俊京先生自2016年12月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於創立本集團前，唐俊京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業務)經理。

唐俊京先生於2011年10月及1993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

唐俊京先生為唐俊鷹先生的胞兄／胞弟。

唐俊鷹先生，51歲，執行董事及資深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負責優學事業部的整體運營及管理。唐俊鷹先生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唐俊鷹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自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法人代表。唐俊鷹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

唐俊鷹先生自2016年12月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於共同創立本集團前，唐俊鷹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唐俊鷹先生於2012年7月及1993年7月分別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唐俊鷹先生為唐俊京先生的胞兄／胞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貴先生，48歲，執行董事及資深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進行整體管理及負責行政管理、英才事業部及戰略性合作。周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

周先生自2016年12月起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彼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周先生於2012年10月及1994年6月分別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51歲，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徐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卓越里程董事。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企業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

徐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西藏卓合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擔任四川長城軟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NEEQ掛牌(股份代號：430426)，自2012年1月起主要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彼自2008年3月擔任中式快餐連鎖餐飲運營商老娘舅餐飲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自2006年6月起亦擔任深圳市達鑫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業務。彼自2001年2月至2004年3月自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目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主要從事軟件開發)於GEM上市後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

徐先生於2010年9月及1992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徐先生於1997年4月通過中國財政部組織的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徐先生於2009年12月成為深圳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7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吳先生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獨立董事。吳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32年經驗。

吳先生自2013年3月起一直擔任廣東省中小學校長聯合會會長。彼自2012年5月起一直擔任中國教育學會副會長。吳先生自1984年11月至2013年1月期間相繼擔任華南師範大學附屬中學副校長及校長以及華南師範大學副校長。

吳先生於1976年7月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並於1989年9月獲得化學學士學位。

隆雨女士，4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管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隆女士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擔任卓越里程獨立董事。

隆女士自2014年11月及2012年8月至2019年4月分別擔任JD.com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的董事及北京京東世紀貿易有限公司CHO&GC體系的負責人，該等公司均為JD.com, Inc. (一間分別於納斯達克(股份代號：JD)及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18)，主要從事電子商務)的附屬公司。

隆女士於2011年10月及1998年7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南政法大學經濟法學學士學位。

薛鵬先生，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薛先生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薛先生於企業財務方面擁有22年經驗。

薛先生自2013年5月起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海豐集團」)的聯席公司秘書，該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8)。彼自2017年7月起一直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且分別於2010年4月及2013年5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自2008年1月至2013年5月，彼擔任海豐國際財務總監。自2008年來，彼擔任海豐國際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自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薛先生擔任SITC Group Company Limited及新海豐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自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擔任SITC Group Company Limited財務部門總經理及自2003年1月至2006年4月擔任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中心副總經理。自2002年2月至2003年1月，彼擔任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監察部總經理。自1999年3月至2002年2月，彼擔任SITC Japan Co., Ltd.財務經理。自1998年1月至1999年3月，彼擔任山東省海豐船務有限公司及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薛先生於2019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彼參加遠程學習課程並於2006年9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11年10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出席由香港公開大學及華東理工大學自2016年9月起聯合組織的高級企業管治研修班。彼於2004年5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授予的中國中級會計資格。彼於1991年畢業於山東省對外貿易經濟學校，主修財務會計專業，1997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主修會計專業。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其他披露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就其本身確認，彼(1)於本年報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2)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3)概無任何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關璋瑩女士，50歲，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優學事業部的產品部、市場營銷部、廣州深圳城市分校、區域城市發展部。關女士於2009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自2017年9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副總裁。彼自2009年2月至2017年8月擔任本集團市場總監。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關女士於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擔任房地產開發商太古匯(廣州)發展有限公司的市場經理。自1993年7月至2005年10月，彼任職於阿克蘇諾貝爾太古漆油(廣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油漆生產)，且於離職時擔任其市場總監。

關女士於2001年6月獲得暨南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3年7月獲得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常敘先生，51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規及投資者關係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的秘書工作和法律及證券事務。朱先生於2015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自2015年8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董事會秘書兼證券及合規部總監。朱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朱先生自2013年10月至2014年10月擔任虎彩印藝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該公司於NEEQ掛牌（股份代號：834295），主要從事印刷及包裝業務。自2001年12月至2002年7月，彼擔任廣東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921）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921）上市，主要從事家用產品製造。自1991年1月至2000年6月，彼先後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高明支行及順德支行的經理及副行長，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上市，並在美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股份代號：BACHF及BACHY）報價。

朱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山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朱先生於1994年4月獲廣東省司法廳頒發律師資格。

鄭洪章先生，48歲，為本公司財務管理中心資深總經理，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鄭先生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自2017年2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財務總監。鄭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先生自2006年7月至2017年1月擔任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為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597）。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乳品加工製造。自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樂百氏（廣東）食品飲料有限公司業務部財務經理。

鄭先生於2008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在麻省理工學院斯隆商學院及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進修國際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就其本身確認，彼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聯席公司秘書

朱常敘先生，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周慶齡女士，46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周女士在企業服務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彼於2013年6月加入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現亦為企業服務董事，彼在該公司領導一支專業員工團隊，提供各項企業服務及上市公司秘書服務。彼現時為若干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07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企業及金融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5月起為英國特許管治公會（原名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本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

我們為幼小銜接至高中的K-12學生群體提供全面優質的課外教育服務。我們獨特的教育課程既注重學習成績及定量學習成果，同時亦旨在激發學生的整體學習興趣，幫助彼等開發有效學習能力，以及培養全面發展。

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年度收益及業績淨額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度業務回顧(包括於下文段落中所披露的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及預期本集團業務未來的可能發展的說明)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等節。此外，有關與本集團主要持股者關係的討論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回顧及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除本報告其餘章節所披露者外，下表概述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學生以合理費用報名參加我們的教育課程，我們的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依賴敬業稱職的教師隊伍，若我們無法繼續聘用、培訓及留存合資格教師，我們可能無法在整個學校網絡中保持一貫的教學質量，而我們的品牌、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於中國教育行業面對激烈競爭，可能面臨價格被迫下調的壓力，導致經營利潤率下降、市場份額減少、合資格僱員離任及資本開支增加；
- 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廣州，故我們面臨地域集中風險；

董事會報告

-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不時波動。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股價波動並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可收取的學費水平以及我們維持及提高學費的能力；
- 如未能及時充分應對中國考試制度、錄取標準、考試材料、教學方法及監管變動的變化，則可能致使我們的課程及服務對學生的吸引力下降；
- 我們的債務投資可能受若干交易對手風險及市場風險影響；
-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已經並可能繼續受到COVID-19大流行的重大不利影響。另外，我們亦面臨有關中國自然災害、衛生疫情及其他情況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 我們受到有關經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修正案》生效後，監管部門的不同詮釋和執行標準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後的最終條款內容和生效時間的不確定因素影響。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之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少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進一步審閱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節。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報告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19至120頁。

本集團股息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末期股息」一節。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9年3月12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其詳情披露如下：

1. 於決定是否分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本公司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各項：
 - a)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b) 本集團的實際及日後營運及流動資金；
 - c) 本集團的經營流動資金、資本支出需求及日後發展；
 - d)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 e)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任何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內部或外部狀況；
 - f) 董事會認為合理的任何其他因素。
2. 本公司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3. 本公司將不斷審查此政策，惟我們不保證會在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派發或宣派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1日至2021年5月14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資格，期間本公司概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5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1日至2021年5月25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可享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擬派付末期股息之股東資格，期間本公司概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5月2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230頁。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8至140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5至186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6至20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和第228至229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可分派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71.2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報告期間，新增享受政策性利息補貼的貸款人民幣349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透過「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段所述的受託人購買股份(將用作員工激勵將為股東創造價值)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載列優先認購權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包括來自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金額為299.5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及其他上市開支。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有關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自2018年12月27日(即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以及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與預期時間表的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	佔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款項 用途百分比	自於2020年 1月1日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間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ⁱ⁾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ⁱⁱ⁾ 百萬港元	預期時間表 ⁽ⁱⁱⁱ⁾
進行區域擴張	50%	-	-	-	已完成
尋求戰略聯盟及收購以支持及拓展經營業務	30%	24.7	16.8	7.9	截至本董事報告日期，我們無確定或確切的投資或收購諒解、承擔或協議，亦無參與任何有關談判
用於投資以提高教學質量	20%	-	-	-	已完成

附註：

1. 表格中所載分配予各業務目標的實際所得款項已參照(i)本公司實際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299.5百萬港元(包括來自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及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及其他上市開支)；及(ii)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分配至各業務目標的所得款項用途百分比調整及重新計算。
2.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活期存款及低風險短期債務投資產品。
3.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作出的最佳估計編製，其可根據市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作出變動。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以下七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年報日期的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第23至27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服務之初始期限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並將於2021年4月1日可續期三年(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服務之初始期限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並將於2021年4月1日可續期三年(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服務之初始期限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並將於2021年4月1日可續期三年(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控股股東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或年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於報告期間或年底，本公司亦沒有訂立有關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於年底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且其董事或任何該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人士表現及可比擬市場統計資料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6至179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人士發放薪酬，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報告期間，除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穎民先生放棄薪酬外，概無其他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亦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激勵。上述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報第208至21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不競爭契據

於2018年12月3日，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其自身及作為本集團受託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不競爭契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

控股股東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報告期間進行有關審閱及檢討相關承諾並信納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披露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底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3日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為透過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本身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議決以每股股份人民幣0.80元或零元的代價向本集團17位僱員(「承授人」)授予一定數量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此次授予的目的是為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本身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於未來三年之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已購買合共28,321,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33%¹)。合共52,717,17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20%¹)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本集團員工。

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12月3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而該計劃屬於亦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管範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推動僱員、董事及有關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授出購股權為彼等就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措施，並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受惠於本集團發展及盈利能力。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條文適用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將不可超出84,804,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計劃授權限額」))。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取消及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的股份總數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¹ 該百分比指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8年12月3日起10年期間仍然有效，而授出的購股權可行使期為10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於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格（並會列入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惟其認購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收市價、(b)於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一股股份面值。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取消或撤銷任何購股權，且於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7年10個月。

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獎勵計劃—2.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唐俊京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酌情信託成立人；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9,079,231 (L)	54.03%
唐俊騰先生 ⁽³⁾	酌情信託成立人；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9,079,231 (L)	54.03%
周貴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酌情信託成立人；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9,079,231 (L)	54.03%
徐文輝先生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676,527 (L)	1.26%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京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71,165,10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唐俊京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騰先生及周貴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騰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43,510,88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唐俊騰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及周貴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貴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42,258,24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周貴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及唐俊騰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證券期貨條例，徐文輝先生被視為於Commqua Holding Co. Ltd.(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深知，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於2020年12月31日，以下法團／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

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黃艷筠女士 ⁽²⁾	配偶權益	459,079,231 (L)	54.03%
Elite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td. (「Elite BVI」)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457,756,231 (L)	53.87%
郁華女士 ⁽³⁾	配偶權益	459,079,231 (L)	54.03%
Texcelle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excellence BVI」)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459,079,231 (L)	54.03%
張曉英女士 ⁽⁴⁾	配偶權益	459,079,231 (L)	54.03%
Jameson Ying Industrial Co. Ltd. (「Jameson Ying BVI」)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458,257,231 (L)	53.93%
Soarise Bulex Limited ⁽⁵⁾	另一人士的代名人(非被動受託人)	85,701,797 (L)	10.09%
傅邵萍女士 ⁽⁵⁾	受託人	85,701,797 (L)	10.09%
JTC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456,934,231 (L)	53.77%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黃艷筠女士為唐俊京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郁華女士為唐俊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騰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張曉英女士為周貴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周貴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i) 27,292,396股現有股份予以保留；(ii) 43,540,000股於上市日期按面值向Soarise Bulex Limited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將予以保留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ii)於2020年12月31日，由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入28,321,000股股份。傅邵萍女士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而Soarise Bulex Limited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受託人應促使代名人根據董事會的指示行使相關股份附帶的投票權。Soarise所持有的85,701,797股份中的13,479,439股股份已歸屬，待轉讓予相關承授人。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202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登記冊上的記錄，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安排

除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出售之貨品及服務少於總額的30%。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自其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計佔本集團採購總額少於30%。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者的稅務優惠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約為7,097名(2019年12月31日：6,902名)。本集團與其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涵蓋範疇包括：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員工福利及違約負債及解僱理據等。

本集團員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薪酬、養老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員工薪酬乃根據彼等經驗、資歷及一般市場狀況釐定。我們採用市場及激勵為本的員工酬金結構，並實施專注表現及管理目標的多層評估制度。

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我們亦持續為我們的教師提供培訓，以使彼等了解市場需求、學生需求及其他主要趨勢的最新改變，從而有效地教授彼等各自的課程。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必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僱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所需的款項。就此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的唯一責任乃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公司退休金責任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間，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結構性合約

茲提述招股章程中有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一節，本公司透過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營運實體，從中獲取經濟利益。除本年報另有說明外，下文所用的所有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中國營運實體透過結構性合約進行業務營運的最新資料及其涵義如下：

(a) 中國營運實體的詳情及主要業務：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本公司目前透過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

(b) 結構性合約重大條款概要：

(1)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本公司四間重要中國營運實體佛山市卓越里程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有限公司、東莞市卓業教育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及中山市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鑒於彼等在收益貢獻方面的重要性）；及卓越里程股東（包括記名股東及王華先生）。
- (ii) 外商獨資企業擁有專有權利向各中國營運實體提供企業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現有全部中國營運實體均被列為服務接受方，以接受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相關服務；並且卓越里程及其股東有義務促使全部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為獨家服務提供商。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2)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及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統稱「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卓越里程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記名股東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記名股東所持有的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記名股東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卓越里程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卓越里程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3) 股權質押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資產質押：於卓越里程的全部股本權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抵押。
- (iii)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記名股東已同意，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彼等將不會轉讓或處置質押的股本權益或就質押股本權益創建或允許任何第三方創建任何可能損害外商獨資企業權益的產權負擔。

股權質押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i)卓越里程以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記名股東已全面履行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的全部合約責任，或(ii)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變成無效或終止(以較後者為準)為止。

股權質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4) 授權書(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記名股東；及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為不可撤銷授權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為記名股東的唯一代理。各記名股東已獨家委任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任何人士或彼等的繼任人或清盤人(不包括記名股東或可能造成利益衝突的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以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委任董事並代其就卓越里程須經股東批准的全部事宜進行表決。於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變成無效或終止前，該等授權書持續有效。

授權書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5) 配偶承諾(日期為2018年6月6日或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各記名股東的配偶
- (ii) 各記名股東的配偶完全知悉並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各記名股東簽訂結構性合約，具體是指結構性合約所載有關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所受限制、質押或轉讓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處理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之安排。配偶不得採取任何行動阻止結構性合約的履行。配偶承諾中並未陳述的條款(如規管法律及爭議解決)應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條款詮釋。

配偶承諾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c) 中國營運實體的業務活動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 根據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取得了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

**(d) 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 下表載列中國營運實體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收益於 2020年12月31日	純利於 2020年12月31日	總資產於 2020年12月31日
中國營運實體	100%	61%	92%

(e) 結構性合約與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相關的程度：

- 結構性合約(作為整體)及組成結構性合約的各項協議均屬合法、有效且對合約各各方具約束力，並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強制執行，具體而言，結構性合約並無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第一編及第三編及其他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簽署後，結構性合約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有效；各結構性合約概無違反我們中國營運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訂立及履行結構性合約無須獲得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或授權，惟：(1)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質押任何股權須受相關工商管理部門的登記規定所限；(2)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本公司股權的轉讓須受當時適用中國法律項下的適用批准及／或登記規定所限；及(3)任何仲裁裁決有關結構性合約履行情況須申請具有管轄權的中國法院的認可及強制執行。

(f) 使用結構性合約的原因及其相關風險(包括為減輕該等風險而採取的措施)：

-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我們目前透過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目前的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

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執行結構性合約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 (a) 如有必要，當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產生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有任何監管查詢時，須呈報董事會以作檢討及討論；
- (b)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 (c) 本公司將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d) 本公司及董事承諾，定期於我們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提供「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背景」一節所列資歷要求及本公司遵守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情況及「結構性合約－與外商投資有關的中國法律之發展」一節所披露之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最新發展，包括有關監管規範的最新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士以符合資歷要求的方案及進展；
- (e) 本公司將儘快披露(i)一旦發生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外國投資法草案的任何更新；及(ii)所實施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的明確說明及分析，我們在中國法律意見的支持下為完全遵守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所採取的具體措施，以及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影響；及
- (f)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結構性合約的實施情況及檢討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結構性合約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g) 結構性合約的重大變動：

自簽立所有該等結構性合約日期起，概無就結構性合約作出補充或修訂。



(h) 解除結構性合約：

自簽立所有該等結構性合約日期起，概無結構性合約解除。概無結構性合約將被解除，直至及除非中國監管環境發生變化且所有資格規定、外資所有權限制及外資控制限制均被解除（並假設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無其他變動），則外商獨資企業將全數行使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授出的認購期權（「股權認購期權」），以於中國營運實體持有所有權益（惟王華先生持有的0.07%部分除外）並解除相應結構性合約。

關連交易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結構性合約

如上文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背景」一段所披露，目前的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此外，概無就以中外合資擁有權方式於中國成立及經營K-12課外教育中心取得政府批文。因此，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卓學信息科技）、其中國營運實體及記名股東已訂立結構性合約，以在遵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同時，透過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間接開展業務營運。結構性合約整體而言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對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有效控制，以及收購中國營運實體股權的權利（以中國法律法規允許者為限）。由於本公司透過中國營運實體（由記名股東控制）經營教育業務，且不直接持有中國營運實體任何股權，結構性合約於2018年6月18日訂立，據此，中國營運實體的所有重要業務活動由本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指導及監督，且中國營運實體自有關業務產生的全部經濟收益轉歸至本集團。

結構性合約包括一系列協議，其中包括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包括各中國營運實體簽署的合併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授權書、股權質押協議及配偶承諾，各自均為結構性合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該等協議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結構性合約牽涉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整體而言於上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姓名	關連關係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徐文輝先生及周火娟女士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及徐文輝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周火娟女士為周貴先生之姊妹及僱員購股權計劃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結構性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就本集團法律結構及業務營運而言乃屬必要，且該等交易一直且今後亦將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儘管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我們任何中國營運實體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將予訂立的任何新交易、合約及協議或續訂現有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但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所處的狀況乃結構性合約項下關連交易規則的特殊狀況，倘該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規定(包括(其中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將會造成過度負擔且不可行，並將為本公司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就結構性合約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獲豁免嚴格遵守(1)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開展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2)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結構性合約項下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3)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結構性合約年期限於三年或以內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此項豁免，惟須符合下列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更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性合約不得作出變更。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

除下文(d)段所述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結構性合約的管轄協議不得作出變更。任何變更一經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即毋須再作公告或尋求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擬作進一步變更。然而，就結構性合約在本公司年報作定期報告的規定(如下文(e)段所載)則繼續適用。

(c) 經濟利益靈活性

結構性合約將繼續令本集團可通過以下途徑，收取來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1)本集團(以中國法律法規允許者為限)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可行代價金額收購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分股權的權利；(2)中國營運實體所產生純利絕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的業務結構，以致毋須就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服務費金額設定年度上限；及(3)本集團對中國營運實體管理及營運的控制權，以及對記名股東委派中國營運實體就其全部表決權的實際控制權。

(d) 更新與複製

在結構性合約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擁有直接控股的附屬公司與中國營運實體之間的關係提供可接受框架的前提下，可於現有安排到期時，或就本集團認為可提供業務便利時可能有意成立所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照與現有結構性合約大致相同的條款與條件，更新及／或複製該框架，而毋須取得股東批准。然而，本集團可能成立所從事業務與本集團相同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將於更新及／或複製結構性合約時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交易，除根據類似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條件須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批准。

董事會報告

(e) 持續報告及批准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下列有關結構性合約的詳情：

- 遵照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在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各財務期間內執行中的結構性合約；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核結構性合約，並在相關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中確認(1)該年度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2)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3)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每年將對根據結構性合約作出的交易執行相關程序，並將向董事發出函件及向聯交所提交副本；
-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各中國營運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各中國營運實體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同時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除根據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
- 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承諾，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會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其相關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結構性合約，並已確認：

- (1) 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
- (2) 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3) 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有關匯報乃按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進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發現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的副本呈交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述「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董事在當中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2。

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需待獨立股東批准、進行年度檢討並遵守所有披露要求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的彌償保證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等保險為企業活動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責任提供保護。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92條，本公司當時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及當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受託人(如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獲得以本公司資產作為賠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彼等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或該等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的任何一方於執行其各自的職務或信託的職責或假定職責期間或關於執行職責而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而蒙受損害，惟因其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招致或蒙受者(如有)，則作別論。彼等亦毋須就下列事項作出解釋：彼等任何一方的行為、認收、疏忽或失責，或為遵守規則而參與任何認收，或本公司任何款項或財物將予遞交或存放作保管的任何往來銀行或其他人士，或本公司將予提取或投資的任何款項所作的任何抵押不足或缺漏，或任何於執行其各自職務或信託或有關方面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損失、不幸或損毀，惟由於或透過其本身欺詐、不誠實或魯莽而產生者，則作別論。本公司可為本公司或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拿出並支付保費及其他款項以維持保險、債券及其他工具，以就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違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賠償、責任及索償對本公司及/或名列該條的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作出賠償保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肯定良好企業管治對改善本公司管理及保護整體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惟第A.2.1條守則條文除外，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根據本公司現時組織架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唐俊京先生擁有豐富的教育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營運及管理，並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對本集團管理有利。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運作，旨在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55至7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對外捐款人民幣0.5百萬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經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應聘重任。

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及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2020年中期報告日期起，董事會及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唐俊京

香港，2021年3月25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公司本年度年報。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應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現時組織架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唐俊京先生擁有豐富的教育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營運及管理，並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對本集團管理有利。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決策和監察本集團業務和表現。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力和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事務個別事項，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按照董事委員會各相應職責範圍下放責任。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職責。

所有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投購合適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產生的責任作出彌償保證。該等保險涵蓋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3) 董事會組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除唐俊鷹先生及唐俊京先生為兄弟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時刻遵守上市規則3.10(1)條、第3.10(2)條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少一名需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薛鵬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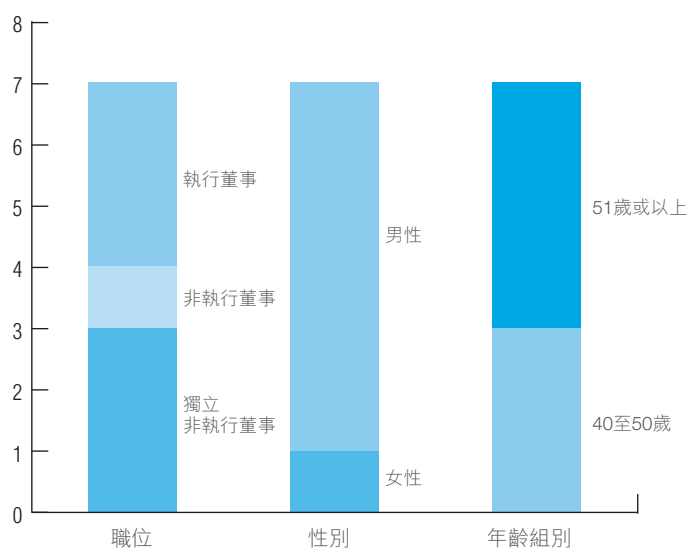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制定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應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多元化政策或政策摘要。該政策訂明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人選根據客觀條件評估，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標準甄選，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將於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而提名委員會監督本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之成效，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多元化組合列於下圖，而更多詳細董事履歷及經驗則載於本年報第23至27頁。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會架構合理，董事具有多方面、多領域的經驗和技能，能使公司維持高水準運營。



(5) 可計量目標

可計量目標		達成目標的進度
目標一	將從廣泛人士(包括從背景、技能、經驗及視野能否切合現時董事會需要)中考慮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於董事會日常繼任過程中。
目標二	每年就所訂目標及本公司內部實施其他多元化倡議行動作出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包括董事會多元化的評估，以助客觀地考慮董事會的組成和成效； 2. 2020年及以後。
目標三	每年就董事會組成及架構，以及任何董事會考慮本公司多元化比例時的事宜及所面對的挑戰作出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善用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為重要的工具以檢視有關進度； 2. 繼續致力於董事會的組成與了解並管理我們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上，尤其在在線教育、線下擴張及併購領域所面臨的挑戰之間作出平衡； 3. 2020年及以後。

(6)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呈交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除唐俊鷹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及唐俊京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為兄弟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存在任何私人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精粹及專業技巧，以確保有效率及具效益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效力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董事需要披露擔任上市公司或機構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及各自的上市公司或機構身份及與發行人業務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披露並已適時披露對本公司的承擔。

(7)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1條，所有新委任的董事應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妥善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獲定期匯報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

全體董事(即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徐文輝先生、吳穎民先生、隆雨女士及薛鵬先生)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本公司會不斷向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需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已簽署培訓記錄。



(8)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於本公司目前的組織架構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憑借在教育行業的豐富經驗，唐俊京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運營及管理，並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我們的發展及業務拓展有所助益。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位乃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個別人士組成)的運作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頗強的獨立元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9)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之初始期限應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為期三年，或直至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而董事會新增成員而獲委任的任何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因此，唐俊京先生、周貴先生及薛鵬先生須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而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委任、重選及解聘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細則。提名委員會有責任檢討董事會組成、監督董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並就此向董事作出推薦。

(10)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常規，並最少每年四次及約於每季度舉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應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每年須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會議通告需於不少於所有董事會會議舉行的14日前給予所有董事，讓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而通告須提述所有定期會議議程事務。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有關會議文件一般在會議日期前最少三天向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發出，讓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開會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如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彼等會獲告知有關討論事項，並獲提供機會於會議舉行前向董事會或委員會主席表達意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留，其複本將向有關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傳閱，以供審閱記錄。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充分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考慮事宜及各項決策，包括任何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注意事宜及不同意見。各董事會及委員會草擬會議記錄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適時給予有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審閱，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予董事查閱。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並不出席的情況下舉行過一次會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經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列示各個別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率：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4/4
唐俊鷹先生(執行董事)	4/4
周貴先生(執行董事)	4/4
徐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	4/4
吳穎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薛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12) 董事會下放權力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溝通和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確保切合本公司所需。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13)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乃全體董事的共同責任並已下放企業管治職責予審核委員會，包括：

- (a) 建立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並監督本集團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建立、檢討並監督操守守則及適用於本集團員工及董事的合規指引(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於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內容。

董事委員會

(1) 提名委員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唐俊京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吳穎民先生及隆雨女士(各自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俊京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作出推薦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定期檢討及向董事會匯報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和適合性，以確保其符合受僱條款及表現目標，並就任何高級管理層的重新委任或更換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職者，例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及努力履行職責的能力。提名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	1/1
吳穎民先生	1/1
隆雨女士	1/1

提名委員會已於2020年3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中檢討及討論提名董事的政策、程序及標準、檢討及討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討論所有就實施政策而定下的可衡量目標及就政策中的可衡量目標的達標進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檢討非執行董事需投入的時間及所需履行職責。

(2)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

甄選準則

在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的因素包括：

- 品格與誠信；
- 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業內相關經驗；
- 候選人能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權益的承諾；及
- 如建議委任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主板上市規則而言候選人是否屬獨立。

上述因素僅供參考，並不旨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性作用。提名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提名程序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概述如下：

-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的任何成員提名及邀請合適候選人；
- 根據提名政策載列的所有甄選準則評估候選人；
- 就各候選人進行盡職審查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
- 倘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守則條文及主板上市規則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
- 如在股東大會上提名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慎考慮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5條項下事宜；
- 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審閱候選人的整體貢獻及表現並就彼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向董事會及／或股東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
- 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委任或重新委任候選人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應定期或按要求檢討提名政策及評估其有效性。

(3) 薪酬委員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俊京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薛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隆雨女士為該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B.1.2(c)段所述的第二個模式(即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參照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就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賠償)；
- 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需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
- 檢討及批准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公平，不會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倘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確保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及
- 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提名董事的服務合約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由本公司股東批准，薪酬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有關服務合約形成意見並就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向股東(身為董事且於有關服務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及其聯繫人除外)提供意見，就有關服務合約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提供意見及就如何投票向股東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隆雨女士(主席)	1/1
唐俊京先生	1/1
薛鵬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已於2020年3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中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履行上述所需職責。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董事本年度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0 – 1,000,000	6
1,000,001 – 1,500,000	3
1,500,001以上	1

(4) 審核委員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薛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薛鵬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之任何實體，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之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實體屬於該核數公司之本土或國際業務之一部分之任何實體。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識別並作出推薦建議；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有關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及管理人員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亦須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控制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確保董事會將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 擔任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關係的主要代表；
- 就本文上述事宜、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經不時修訂)所載其他事宜(如有)向董事會報告；
- 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詳情載於上文「董事會－(13)企業管治職能」一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下表載列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薛鵬先生(主席)	2/2
徐文輝先生	2/2
隆雨女士	2/2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0年3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中檢討並與董事會討論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檢討財務申報制度、合規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及有關程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及履行上述檢討職責。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務及於審核過程中的重要發現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本公司設有適當安排讓員工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瀏覽。



董事對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公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說明及資料，讓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核。本公司每月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供本公司表現、現狀及前景的最新資訊。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責任

董事會是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最高領導機構，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建設和有效運行負最終責任，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成效。

董事會以風險為基準，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戰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將資源重點投放於較高風險部分，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控制的審閱工作以持續方式進行，以確保既有的政策及程序足夠。管理層適當並及時地對任何發現及推薦建議作出討論及跟進。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而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係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特點

董事會須負責維持良好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保障本集團之資產及股東權益。董事確認，2020年董事會已持續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已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有關檢討涵蓋本集團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戰略、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活動。

本集團所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組織系統

本集團依據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在風險管理方面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設置了三道防線的風險管理架構。於風險管治架構上，業務部門及負責的人士為第一道防線；本集團各業務及職能中心為第二道防線；內部審計團隊為第三道防線。第一道防線是風險的承擔者，對管理和控制其業務活動承擔的風險負有首要、直接的責任，負責識別、計量和監控各自業務領域的風險，並制定與日常運營相掛鈎的風險應對措施。第二道防線的職責是負責統籌制定本集團的風險與內部控制政策及制度，並相應監督其執行，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得到落實執行，並協調、匯總、監控各個業務領域的風險暴露及管理情況，推動風險管控措施的完善與執行。第三道防線負責履行監督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進行專項領域的測試、驗證和評估，並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管理流程

本集團目前開展和實施中的與風險管理和合規性管理有關的內部管理機制及審閱程序主要包括：

- (1) 根據本集團經營中常見及可能遇到的風險內容和風險種類編製風險清單；
- (2) 進一步完善和優化本集團的管理制度和管理體系；
- (3) 透過預先建立的內部評估機制定期檢討和總結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制度和措施的有效性，以達致有效營運和改進風險管理；
- (4) 對於重大風險和常見風險編製預案並針對相關預案之內容對營運部門開展培訓和指導；及
- (5) 針對有關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定期與董事會和各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有效溝通，以保障本集團內部控制的落實和到位。

此外，本集團編製了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明確管理層及董事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角色及職責，並將依據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持續監控風險管理。並明確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牽頭，負責評估本集團風險及其制定應對策略，頻率為每年一次，為本集團董事會提供風險管理的決策依據。

本集團已成立內部審計團隊，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內部審核職能，從而實施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內部審計團隊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組織、執行、事後跟踪及合規相關事宜，並定期對本集團的各部門、各項目部、各事業部及培訓中心開展風險導向的內部審計。內部審計團隊的工作將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審閱。



本集團已制定並發布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制度作為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程序的內部監控保證措施。董事會亦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情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根據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致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2020年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檢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審核委員會已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了檢討，其中包括戰略、財務、營運、合規在內的董事會重點關注流程的風險監控，該檢討亦考慮並包括了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於2021年3月25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討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及董事均認為本集團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運行有效及足夠，概無任何重大事宜須提請董事會注意。

本集團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布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布，以確保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發布該等消息。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妥善遵守所有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此外，本公司讓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掌握最新之監管最新資料。本公司將編製或更新合適指引或政策以確保遵守監管規定。

核數師薪酬

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付外聘核數師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本集團於2020年就非核數服務(包括諮詢服務及其他申報服務)產生約人民幣0.5百萬元。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主要聯絡人

本公司已聘用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為一家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公司服務董事周慶齡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朱常敘先生(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亦為周慶齡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朱常敘先生及周慶齡女士本年度均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掌握最新技能及知識。

股東大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及已經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下表載列董事的出席記錄：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唐俊京先生	1/1
唐俊鷹先生	1/1
周貴先生	1/1
徐文輝先生	1/1
吳穎民先生	1/1
隆雨女士	1/1
薛鵬先生	1/1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增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適時及選擇性地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讓股東有機會直接與董事溝通。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有關審核操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營運維護一個網站(網址：<http://www.beststudy.com>)，登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訊可供公眾參閱。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效率。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包括提名及選舉各董事在內的各项實際獨立事宜均會於股東大會上由該會議主席提呈獨立決議案。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公佈。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64條，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已繳足資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將隨時有權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提呈要求，要求由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會議將於有關要求提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未能於有關要求提呈後21日內召開會議，提呈要求者本身亦可按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提呈要求者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提呈要求者作出償付。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下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欲提出決議案的股東可以根據細則第64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提呈決議案。組織章程第64條的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推薦他人參選董事程序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按下列途徑向本公司提呈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三路33號中華國際中心B座35樓

經辦人：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86 20 3897 0078
傳真： +86 20 8388 7242

所有查詢將以適時及提供有用資料的形式處理。

章程文件變動

細則已經修訂及重列，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可供參閱。

ESG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卓越集團發佈的第三份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報告。報告本著重要性、量化、平衡和一致性的原則，概述了本集團於2020年度在教學管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以及社會公益等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理念、實踐和成效。

編製基準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以下簡稱「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

報告範圍

本報告內容涵蓋卓越教育集團及所屬培訓中心和子公司的相關數據。本報告時間範圍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報告期」)，部分內容或超出上述時間範圍。

報告聲明

本報告內容所涉及的信息來源於本集團及各校區內部系統的正式文件、統計報告或公開材料。本集團承諾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和誤導性陳述。本報告經公司管理層確認，並於2021年3月25日通過公司董事會審批。

報告反饋

各方的寶貴意見對本集團持續改善ESG表現至關重要，閣下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通過電郵方式發送至ir@zy.com與我們聯絡。



可持續發展管理

企業文化

自本集團1997年成立以來，本集團深耕教育領域二十三載，期間不斷推陳出新，秉持「向未來生長」的品牌戰略，秉承「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懷揣「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的願景，持續優化業務體系，尋求創新，砥礪前行。本集團通過開展多元化個性輔導的課內外相關課程，助力學生提高學業成績，引導學生探索自身特質，幫助學生全面、健康成長。

四大核心價值觀

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本集團把孩子的健康生長作為一切工作的根本，把學生當成自己的孩子，為孩子長遠發展著想，幫助每位孩子創造最大的可能

在挑戰中成長

本集團自我驅動，迎難而上，善用資源，在挑戰無限可能中迅速成長

開放創新，締造不凡

本集團永葆年輕，以開放的心態打破思維的桎梏，不斷創造出引領行業發展的新思想新模式

用結果說話

本集團使命必達，以結果作為衡量工作成效的主要依據，打造戰功文化，有戰功者將擁有更大的發展平台

責任經營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並制定相關內部管理措施以建立高效、規範、透明的管理機制和管理制度。本集團在保障守法合規，風險可控的基礎上打造特色發展理念，在踐行責任經營的同時穩健發展，實現自身價值。

責任管理

本集團以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為依據，持續提升ESG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董事會作為經營決策機構，對本集團ESG事宜承擔整體責任，負責釐定ESG整體策略、相關風險並就所訂立目標定期檢討年度ESG表現；構建以證券&合規部、財務管理中心為統籌部門，人力發展中心、市場營銷中心、內部審計部、卓越大學、各產品事業部及各校區作為協作部門的ESG工作小組，定期統籌、收集ESG相關制度、實踐績效等信息，編製的ESG報告經董事會審批後披露。

工作推進

本集團注重ESG管理體系的持續完善以及董事會成員的管治意識提升。2020年，本集團持續對ESG管治架構、ESG風險管理、ESG目標規劃、ESG報告披露進行優化提升。同時，本集團組織了董事會ESG培訓，以更加了解香港聯交所ESG合規要求動態，進一步推動ESG工作小組的工作開展。

責任溝通

本集團持續關注各利益相關方的訴求與期望，搭建便捷的溝通渠道以提升與內外部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效益，對相關方的意見及時做出回應，致力保障利益相關方利益的同時，促進內部管理提升以推動本集團可持續發展。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政府與監管機構	守法合規經營 貫徹國家政策 學生安全與健康保障	持續強化企業合規管理 積極響應相關國家政策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
投資者／股東	創造市場價值 合規營運 可持續發展與風險管控	持續創造經營業績 提升公司風險管理水平 制定ESG規劃目標，完善ESG管理體系
供應商／合作夥伴	合作互利互惠 促進行業發展	健全供應商考核、管理機制 定期召開招投標大會 打造可持續化供應鏈
學生	學生滿意度 教育模式多樣化	定期開展滿意度調研 提升教育產品服務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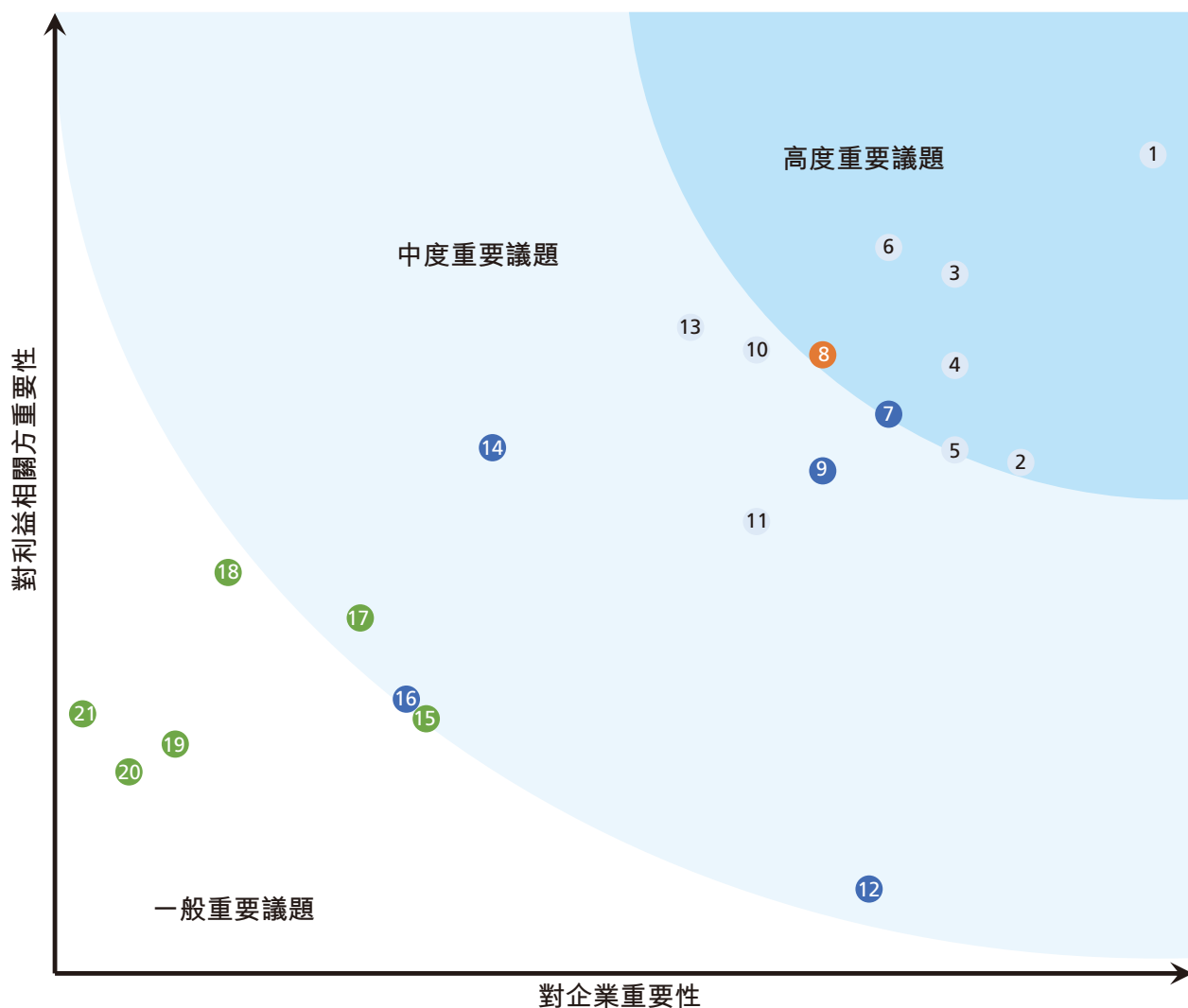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家長	教學環境安全、健康保障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 應對投訴處理流程與服務提升 學生與家長隱私及信息安全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 完善意見反饋與投訴處理機制 與家長開展多元溝通渠道，定期收集反饋 建立學生資料留存業務系統
教師／員工	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 教師團隊管理及結構 促進員工發展 員工安全與職業健康 師風師德建設 課外教育服務研發與創新 教育產品知識產權保護	制定有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體系保障機制 搭建多元發展平台 組織員工培訓，完善晉升機制 開展員工關愛活動 培養教師職業道德素養，構建星級教師隊伍 構建多元化產品體系 完善知識產權保護申請流程
媒體／公眾	參與公益慈善活動 提供就業機會	積極投身社會公益活動 開展校園招聘與社會招聘
環境	綠色教學與辦公環境 環保意識培養與課程開發	落實節能減排措施 推進綠色辦公 提升員工、學生環保意識

責任議題

本集團每兩年開展面向廣泛利益相關方的全面調研以持續關注他們的反饋。2020年，我們審視回顧上年度ESG管理相關議題，並結合本年度公司業務發展動態及對標同行企業，對ESG重大性議題進行了調整。此外，我們面向管理層、員工、學生、學生家長、投資者、供應商、政府及監管機構等利益相關方開展了問卷調查，以了解關鍵的利益相關方群體觀點及訴求變化。我們回收問卷共計324份，並結合企業實際營運情況，對議題重要性排序進行調整。

我們將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ESG表現的評價和期望，組成了本次重要性議題評定的重要參考材料。通過調研結果分析，本集團識別出「優質教師團隊建設」、「學生滿意度」、「教師師風師德建設」及「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等8個高度重要議題。本集團將在報告中對識別出的議題進行重點回應，有效提升報告針對性和回應性，並作為未來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重要指引。

- 環境保護
- 社會保障
- 學生發展
- 企業管治



2020年ESG議題重大性矩陣



2020年ESG重大性議題排序列表

議題分類	重要性排名	議題
高度重要性	1	優質教師團隊建設
	2	學生滿意度
	3	教師師風師德建設
	4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
	5	教育服務研發與創新
	6	教學環境安全、健康保障
	7	員工培訓措施與職業發展管理
	8	合規營運與反貪污
中度重要性	9	保障員工安全與職業健康
	10	教育產品知識產權保護
	11	家校溝通及投訴處理
	12	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
	13	保障學生與家長隱私及信息安全
	14	供貨商聘用、審核與管理情況
	15	綠色教學與辦公環境
	16	參與社區發展及社會慈善公益活動
	17	環保意識培養與課程
一般重要性	18	廢棄物管理
	19	水資源使用及節水表現
	20	能源消耗管理
	21	溫室氣體排放及減排處理

合規管控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持續健全內部制度建設及風險應對能力，樹立廉潔自律意識，堅守合規經營底線，切實保護個人隱私與知識產權，以誠信、穩健、合規的營運夯實本集團發展根基，為本集團長遠發展保駕護航。

強化風險管控

本集團持續健全風險管理體系，董事會作為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最高領導機構，負責建設及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運行。同時，本集團構建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架構，其中，由本集團各業務及職能中心負責統籌制定、監督並執行本集團的風險與內部控制政策及制度；內部審計團隊負責履行監督的職責，定期測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為了不斷完善內部重大風險評估及管控，本集團制定《風險評估管理制度》及《內部審計工作流程》等管理規定，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負責風險審計工作，並定期更新風險數據庫及編製年度風險評估報告，識別及審閱營運過程中的重大風險及應對策略，結合內部審計工作適時對本集團自身經營合規性進行監督與評價。

推動廉潔辦公

本集團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及《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國家法律法規，制定《反舞弊管理制度》及《合規熱線郵箱使用指引》等內部政策，不斷健全反舞弊制度體系。同時，本集團審核委員會為反舞弊工作的主要負責機構，內部審計部為常設機構，指導與監督本集團反舞弊工作，定期組織舞弊調查及風險評估，及時防範及糾正舞弊行為，並在人力發展中心支持下協助開展反舞弊教育宣傳，保證本集團內部廉潔辦公。

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推進廉潔宣導與教育，通過企業微信公眾號、企業郵件等途徑，多次開展面向員工的反舞弊宣導活動，不定期組織面向供應商的廉潔教育活動，並將員工廉潔行為規範納入員工手冊，以及在辦公區域及校區公告欄張貼廉潔宣傳海報，號召全體員工時刻保持高度警惕，遵規守紀。本集團於2019年加入由13家行業領先企業發起的全國性、非營利性組織「陽光誠信聯盟」(Trust and Integrity Enterprise Alliance，簡稱「TIEA」)，積極分享自身反舞弊經驗，在2020年下半年參與聯盟組織的研討會及華南區域企業反舞弊分享會，並在教育培訓行業反舞弊專題研討會上進行內容分享，共同推廣廉潔自律，奉公守法的經營理念，共同提升員工的職業道德建設，共創陽光誠信商業環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有關貪污舞弊的訴訟案件。

本集團設立並在官方網站公開了郵箱、QQ等暢通的舉報渠道，鼓勵舉報人就本集團商業活動中發生的違法、違規或不正當行為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針對接到疑似舞弊的舉報，本集團將100%跟進，並將調查處理進度和結果向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彙報，切實落實舉報調查。同時，本集團堅決保障舉報人各項權益，僅向協助調查部門及人員提供必要信息，嚴格保密舉報人信息，嚴禁洩漏舉報人隱私。



依法合規辦學

本集團恪守合規經營底綫，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規範校外培訓機構發展的意見》等相關法律法規開展教育辦學。本集團各營運中心確保各項批文、牌照及許可合規有效，並登記備案在冊。截至報告期末，卓越教育在全國範圍內共有268間培訓中心，主要分佈在粵港澳大灣區的主要城市，如廣州、佛山、深圳、東莞、中山及珠海等地。

保護個人隱私

本集團以保護客戶隱私和保障信息安全為首要責任，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等個人信息保護相關規定。本集團對學生報名信息進行及時歸類存檔；與客戶簽署電子合同，嚴禁營銷人員泄露客戶資料，並設置嚴格的學生及家長資料查閱、導出職務權限，以保護學生及家長的個人隱私。對於本集團開發的教學類應用程序，客戶使用APP前需要簽署《隱私保護協議》，確保客戶的知情權。同時，本集團嚴格要求各校區妥善保管包括員工資料、產品核心內容、應用數據等重要信息的材料，保障信息安全。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關於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實證投訴。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知識產權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性文件，規範商標、專利、著作權、知識產權糾紛處理及檔案管理等內容。為切實保障自身知識產權，本集團鼓勵與支持專利、著作權、商標等知識產權申請，針對發現的疑似侵權事件，由一綫業務部門及時上報證券&合規部，本集團根據提交的侵權證據，判斷侵權程度及適用的處理方法，必要時將採取訴訟手段有效保護自身知識產權不受侵犯。

針對對外宣傳材料及教案，本集團制度嚴格要求並確保引用圖文經過合法授權。發現侵權行為，本集團將第一時間協商處理，充分尊重他人知識產權。同時，本集團要求在使用師生肖像前需與當事人簽署肖像權協議，確保他人合法權益。

堅持誠信宣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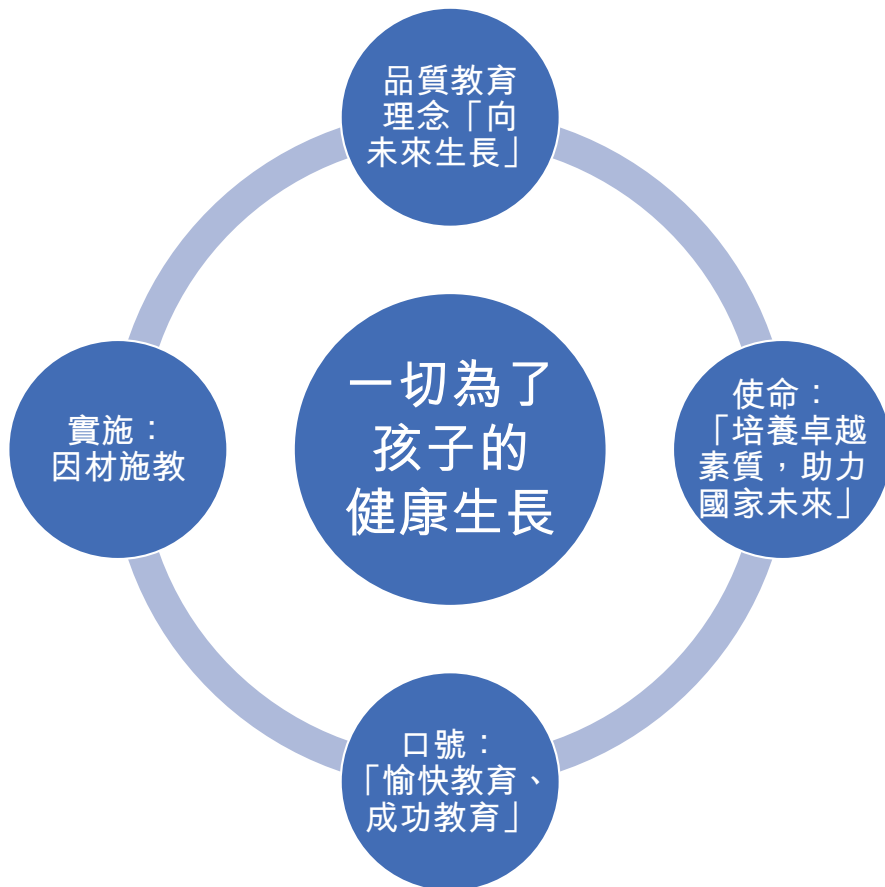
本集團注重宣傳合規性，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法律法規，設有專門部門嚴格審核相關材料，拒絕在招生宣傳過程中出現虛假宣傳，確保本集團的廣告及品牌宣傳內容的真實性及準確性，無誤導性說明。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本集團堅持為孩子長遠發展著想，探索創新教育方式，培養孩子卓越素質，挖掘孩子個性潛能，用專業為孩子構建個性化的生長體系，時刻關注孩子身心健康與終身發展，推動學生創造最大的可能。本集團為學生提供多元的教育項目、有效的學習場景和良好的學習氛圍，並持續提升教學質量，營造安全健康教學環境，與孩子一起向未來生長。

教學理念

立德樹人是教育辦學的根本任務。本集團堅持「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教育理念，幫助孩子們儲備面向未來的綜合競爭力，用教育賦能孩子未來人生。本集團持續傳承「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使命，貫徹「愉快教育、成功教育」辦學理念，並以全新品牌理念和孩子能力模型引導，搭建多元化產品體系。同時，本集團堅持因材施教，活用資源推動學生自主高效學習，健康愉快成長，成就高素質人才，致力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





品牌理念

本集團提煉「多元、創新、快樂、收穫」品牌理念，全面煥新教學產品核心特質，為學生提供優質教育服務。

品牌理念

- 倡導「多元」 尊重孩子個性發展，開拓孩子視野，打造多元化人才培養體系
- 鼓勵「創新」 持續推動產品迭代與創新，研發更適合中國孩子創新能力培養的教育課程，引導孩子未來生長
- 推崇「快樂」 喚醒孩子求知渴望，為孩子量身定制寓教於樂的教學模式，培養孩子的內驅力，讓孩子在快樂中學習
- 立足「收穫」 幫助孩子自我潛能發現，實現全人發展，贏得更具競爭力的未來

教育項目

本集團一直致力提供完善及多元化的K12課外教育服務及產品，為學生提供學科類教育、素質教育、全日制教育三大教育板塊服務，並採取線下及線上教育相結合，為學生提供更多元、更適合自身學習習慣的教育服務，促進學習成績提升和學生素質培養，引領學生個性化健康生長。



專業化學科教學

本集團致力為孩子提供全學科輔導與全日制優質升學服務，輸出以卓越輔導班、全科個性化輔導及全日制學校為主的學科產品，幫助孩子突破學習的重點、難點，實現能力飛躍。

卓越輔導班

卓越輔導班緊貼中國K-12教育體系標準課程，把握部編版課程標準，落實學科核心素養，以小班課程為載體，涵蓋所有K-12核心科目，構建涵蓋主線產品、短期和線上產品的「一體兩翼」產品體系。2020年，本集團推進教學產品結構優化，如語文教學推出小古文班等特色課程，以及多種短期班、專項班，依照學生學習起點因材施教，培養孩子語言構建與運用、思維發展與提升、審美鑒賞與創造、文化傳承與理解四大語文核心素養；初中教學強調與中考考情緊密結合，突出中考主幹知識和主要能力考查，如暑期增設物理及化學實驗課以提升學生實驗操作能力，政治及歷史課程著重提升材料分析及知識背記能力等。

全科個性化輔導

全科個性化輔導採用完全針對性的輔導服務以滿足一對一或一對多(如一對三)課程中每位學生的需求。本集團採用「3·X」教學策略，全面評估學生學習動力、學習能力、學習習慣三大個性化因子，針對學生需求提供精準輔導，實現解難釋疑、鞏固知識、內化能力的目標。同時，我們為學生及家長提供家庭教育、升學志願填報及學霸分享等交流服務，以家校共育促進學生全方位成長。

✓ 牛師幫在綫一對一

打造個性化在綫教育產品體系和平台，完善從智能選師、課前測試、課堂講解到課後練習的學習閉環，通過精準高效的一對一在綫課堂與自營的全職老師教學，為孩子剖析並解決學習力不足的深層次問題，以綫下與綫上課堂互通互聯確保教學連貫性和進度。

✓ 一對一課程

除核心學科課程外，還打造特色學能心能項目，以「關注心、關注家、關注你」為宗旨，為孩子提供學能訓練、心理輔導、親子與父母成長課程等服務。

✓ 一對三課程

按照學生個性化因子，匹配學科水平相似、個性優勢互補的學伴組成三人課堂，並引導學生建立你追我趕，互教互學的競合關係，提升課堂趣味和學習效果，滿足學生高質量高性價比個性化學習需求。



個性化素質培養

本集團為學生提供基礎素質、心理素質及社會素質三大核心素質課程，為孩子的未來提供更多可能性。本集團打造鍛煉學生基礎素質的學習力產品，關注以學生語言表達、科學素養、人文素養和創新能力為主的四大綜合能力，並兼顧涵蓋注意力、觀察力、記憶力、想像力和思維力五大智力能力的提升。同時，本集團創新研發家庭力產品，突破學生學習心理教育和家庭教育兩大重點模塊，為孩子適應成長變化及社會發展提供支持。

教學創新

本集團深信持續的研發投入是保障教學質量的關鍵，也是驅動教育行業發展的核心因素。我們持續研發、更新及改進信息技術系統，形成小班輔導教育評價系統(Education Evaluation System，簡稱「EES系統」)、個性化教學系統以及全日制智慧課堂三大教學系統，全面實現教學管理信息化和數據化，為教學前端提供有力支持；更致力實現線下及線上教育有機融合和持續探索科教融合的可能，引領教育行業的教學革新。

加速線上線下融合

為減少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簡稱「疫情」)為本集團營運帶來的影響，在疫情初期，本集團響應政府線下機構停課通知，第一時間確定「三原課程」方案，即實行原教師、原班級和原時段的線下課程線上化。我們緊急召集線下逾千名教師及系統支持人員進行備課調試和在線教學系統升級，不僅推出全學科個性化輔導課程、溫故知新的校內複習課程、突破關鍵考點的專題課、針對競賽及考試的備賽及考前衝刺課程等產品，還通過在線教師精選、在線課程「磨課」、在線教學聽課監督等方式保障線上教學質量。通過線下與線上教學深度結合、相輔相成，既為學生提供具備溫度與互動的學習氛圍，又為學生解決時空限制，實現「以學生為中心」的線上線下教學同步，讓學生自由選擇、隨時切換不同學習方式與場景以實現學習目標。

探索智慧教育賦能

為響應創新教育改革和教育信息化發展，本集團與中國聯通有限公司廣東分公司達成戰略合作，聯手打造5G+智慧全息互動教學系統，借助「5G+全息投影」技術，一方面實現遠程教學低時延無卡頓、高清畫面、多方互動，有助於解決在線課程「學生專注力下降、自主學習能力差、師生互動難度大」等難題；另一方面，虛實疊加的全新教學場景，解決現實中難以呈現的教學難點，活化書本知識，幫助教師有效傳授知識，強化課堂互動性與趣味性。作為國內首家「5G+教育」生態打造的教培機構，本集團已搭建5G全息投影課程採集端，計劃大力研發不同學科的5G全息課程，推動智慧教育縱深發展。

教育質量

優質的教學質量是本集團長遠發展的核心競爭優勢。本集團堅持「向未來生長」品質教育理念，打造個性化八大服務流程，涵蓋前期準備、課中授課、課後反饋與評價等環節，全方位落實從入學至結課的教學全生命周期的質量管控，不斷打磨精品課程，助力孩子健康成長。2020年，本集團推進課程內容、教材課件、課堂呈現的標準化，進一步規範教學質量，並以內部標杆選拔及外部合作研究相結合，提升教學管理水平。

充分課程準備

本集團制定《教學質量系統》、《個性化顧客服務八大流程》等內部管理文件，規範教學質量管理和個性化服務標準。同時，本集團持續完善課程內容、課堂設計、教學方法及課程匹配，為良好的課堂效果做好充分準備，打造更符合考情、更貼合孩子學習習慣的精品課程，滿足孩子與家長「培養卓越素質」需求。

- 定制課程內容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新課標改革，組建超過600人的專職產品管理團隊，與教學人員密切協作，及時根據市場發展趨勢和學生需求設計、研發、更新及改進課程材料及教學方法，不斷提升課程適用性和實用性。2020年，本集團規範內部使用教材，並以優秀教師課件為模板，打造全學科高質量標準課件，保障教學內容及進度的統一。

針對個性化輔導課程，本集團發揮自身對營運地學情、考情深刻理解的優勢，聚焦學生高頻易錯知識點，並與專業心理團隊合作，利用專業測評等方式精準判斷孩子個性化因子，精心定制個性化課程。2020年，本集團舉辦「X因子案例大賽」，選拔個性化因子運用的標杆教師案例，進一步細化個性化因子測評維度，梳理與輸出可複製的個性化因子教學方法，並製作近2,000講教學知識卡片，以細化知識點顆粒度，為製作高效個性化課程提供支持。



- 優質教學範式

- ✓ 優化課堂設計

製作逾400講視頻微課供學生提前學習，並對在綫教學課件增加動畫等互動式設計，強化課堂展示效果的同時保障教學效率。

- ✓ 落實「磨課」機制

通過產品部教師初講、授課教師現場試課觀摩與二次修正演練、在綫教師教學演繹調整落實四次「磨課」，並配合各層級研發負責人指導與本集團不定期巡檢，持續完善課程教案與教學方法，確保高品質課程輸出。

- ✓ 開展教學探討

舉辦「解題大賽」、「微課大賽」等活動，定期考核教師的課堂設計、課件展示、解題能力等多維度素質，通過優秀教師展示典範教學成果帶動全體教師持續推進教學鑽研。

- ✓ 攜手外部交流

與北京師範大學合作舉辦語文研究中心，開展學習方法和語文閱讀教學相關課題研究；與教育部下屬人民教育出版社合作開展綫上教學研討活動，專家講授語文教學方法，持續深化教學方法研究。

- 專業課程匹配

本集團為學生提供多種教學產品和各星級教師選擇，通過全方位的學情診斷、專業個性化因子測評，了解學生個性特質與學習需求，並對教師標籤和特長進行梳理，以學生專屬檔案及教師標籤為依據進行智能教師匹配；同時，本集團聯動學習規劃師、授課教師、學生及家長進行課前深入溝通，為學生科學規劃及定制符合其學習目標與學習方式的課程計劃，並為學生及家長提供綫上及綫下體驗課，確保學生所選課程與教師真正滿足其需求與水平。

管控授課質量

專業優質的教師團隊是本集團授課質量的保障。本集團打造經驗豐富的教師團隊，聘用對學生認真負責、教學經驗豐富、教學技能嫻熟的老師，並積極培養教師團隊的職業道德及職業素養，持續提升學生心理等家校溝通技能，構建有師風師德、能言傳身教、切實保障教學品質的星級教師隊伍。

本集團時刻關注授課質量的管控，嚴格遵守《個性化顧客服務八大流程》、《教學業務標準流程》、《教師常規教學服務流程》及《教師首末課教學服務流程》等內部標準，定期開展教師教案抽查、聽課評價、考試政策講解及學科知識點測試等活動，確保授課服務質量及教師業務水平。同時，本集團秉持對學生負責的態度，切實推進課程質量評估：從學生投入和參與度、回答問題頻率、課堂生成等多方面評價學生學習效果，並從教師教學目標清晰度、教學行為與內容規範性、教學風格成熟度等多維度衡量教學成果輸出質量。

注重課後反饋

為全面保障學生的學習效果，本集團提供課後教學服務，通過班級群作業輔導答疑和課後輔導等方式，幫助學生突破在課堂上沒有掌握的難點和知識點；通過作業、入學測、堂測、階段測、水平考、期中及期末考試等方式，反向檢驗教學質量和學生學習效果。

為及時了解教學質量，本集團積極開展與家長的反饋溝通，由學習規劃師及授課教師進行每節課後回訪、階段性總結學生進步與知識缺漏、以及全程跟進學生學習軌跡及個性化因子改變，及時調整教學計劃以保障學生學習效果，並讓家長在深入了解學生課堂表現、知識點掌握，個性特點等學習情況的基礎上開展家庭輔導。同時，本集團構建線上及線下相結合的多渠道反饋機制，家長和學生可通過在線評價系統和線上家長會對課堂質量和目標期待進行實時反饋，並及時查看學生進步情況及學習提升計劃；本集團也定期面向客戶開展電話抽樣回訪，對教學開展階段性系統調查。



為持續完善服務質量，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的投訴，特別是涉及教學質量的重大投訴。家長、學生等可通過客服電話、官方網站、牛師幫平台等方式進行投訴反饋。本集團承諾在3小時內回應解決方案，24小時內進行解決方案跟蹤。同時，本集團將客戶滿意度納入各校區年度匯報內容，重視客戶滿意度的提升。針對核心客戶，本集團還通過進門測、階段測、水平評估等進行面對面的深度訪談，深入了解客戶需求，為優化本集團產品和服務提供有效指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客戶投訴的響應處理率為100%。

校區安全

本集團將學生和教師的安全作為教學工作的根本，通過制定全面的安全保障制度，培養教師、學生安全防範意識，嚴格執行疫情防控規定，加強對學校突發事件的預防和干預，降低各類安全事故及疾病傳播的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校區安全事故和疫情確診病例。

嚴守疫情防控

本集團堅守疫情防控紅綫，修訂《校區管理規章制度》，規範校區信息上報、防疫檢查、物資配置等相關規定，嚴格落實疫情防控責任。自2020年6月復課後，本集團發佈《疫情管理制度》、《疫情應急響應流程》及《校園疫情防控指南》等指引，完善醫務室及醫務人員配置，要求對可疑病例即時隔離留觀，並在2小時內上報衛生部門及教育部門，配合做好轉運與排查；開課日切實落實師生體溫監測、考勤追蹤、複課行程查驗、校區定時通風消毒及環境衛生檢查，並在假期後要求可能途徑列入疫情中高風險地區的學生，經自行隔離或確定行程無異常後方可上課，減少疫情傳播風險；積極開展校區防疫宣貫，通過校區廣播、班會講座、知識競賽等方式，科學普及傳染病防控健康教育，提升個人防護意識。

落實安全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校區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校區應急手冊》、《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及《防災減災簡要指南》等管理制度，切實落實安全管理體系，規範保障師生安全。

安全管理

針對學生安全健康，本集團組建安全工作小組，由校區校長擔任學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責任人，並建立重大事故報告制度，切實執行前台來訪、學校周邊環境治理、師生外出活動、重大事故上報等安全防範管理工作。2020年，各校區在開課前與家長就學生課間安全等安全注意事項進行充分溝通，並對化學實驗用品等存在安全風險的物品採取按需採購、統一存放及專人跟進銷毀等管理，有效降低安全事故發生風險。此外，校區開展每周深度清潔及裝修後空氣檢測，更通過定期舉辦心理健康講座和教師適時對潛在學生心理或家庭問題進行當面溝通，營造健康積極學習環境。

針對消防安全，本集團要求各部門／校區負責人簽訂年度《消防安全責任書》，開展每日重點區域抽樣檢查、每周消防安全巡視檢查，及時解決火災隱患，預防消防安全事故。本集團確保校區消防設施設備及防火用品配置充足，並每月聘請第三方消防機構進行消防維保工作，出具季度維保報告，及時整改和更換有問題的消防設施與器材，減少火災危害。

應急處理

本集團秉持「以預防為主」的危機處理方針，按照《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及《校區應急手冊》要求，組建應急小組，確保對突發事件進行調查、現場勘驗及有效應對。各校區每月需完成安全自檢並對突發事件巡視監測，確保24小時均有符合規定的相關人員當班，一旦發現安全隱患，及時向上級部門匯報事件情況，並快速處理風險事件。

培養安全意識

本集團每半年舉行消防安全演練，提高教職人員和學生的自救互救能力。同時，各校區積極推進學生安全教育，通過開展安全主題開學班會、課間播放宣傳片、張貼安全宣傳標識物、擺放安全知識手冊和設置消防安全宣傳欄等方式，向學生適時普及消防安全、火災逃生、電器設備使用、急救等安全常識，提升學生安全素養和自我保護能力。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

優質的師資力量是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亦是不斷發展的動力。本集團時刻關注員工的權益保障，為員工提供科學完善的培訓及多元發展的機會，構建安全健康職場，營造幸福和諧氛圍，攜手員工共同成長。

團隊管理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致力於打造一個充滿激情和挑戰、共同成長的開放平台，建設一支具備高凝聚力、高執行力的團隊。本集團擁有一支超過7,000名優秀教職員工的隊伍，且不乏資深的教學專家、特級教師、公校校長、金牌教練。

在團隊管理中本集團堅持三個「尊重」的基本原則：

✓ 尊重差異

以積極的心態歡迎不同背景的人加入，並尊重每個人發言的權利，以集思廣益助力團隊做出最佳決策；

✓ 尊重貢獻

遵循以驅動人員培養和成長為定位的績效成長系統、以進度匹配的人才評定機制及按績效付薪的薪酬理念，激勵個人充分發揮自我潛能，做出卓越成就；

✓ 尊重成長

以發展和培育人才為己任，構建自我學習、工作實戰和課程培訓相結合的多元化培訓模式，鼓勵個人主導自我發展，致力於打造優秀的教練團隊。

保障員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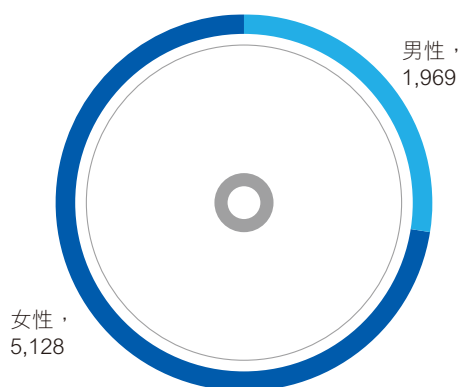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知保障員工權益是激發員工潛能的基礎。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相關法律法規，並於2020年更新《員工手冊》，從勞工管理、假勤管理、薪酬績效、培訓發展、行為規範等方面出發，不斷細化各項管理規定，全面保障員工在招聘、晉升、薪酬福利、健康等方面的合法權益，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平等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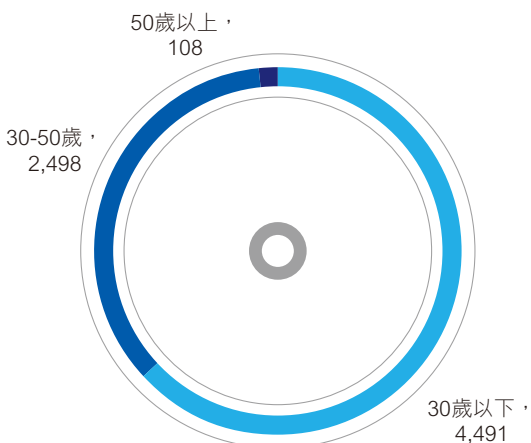
本集團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等法律法規，秉承公平就業、擇優錄用、回避親屬、從屬關係等原則，堅持一視同仁，禁止因員工性別、年齡、民族、信仰、身體狀況等差異而區別對待的歧視行為，為員工提供平等、公正的就業機會。

本集團倡導多元及包容的職場氛圍，積極推進網絡、校園招聘及內部推薦等多種招聘途徑，不僅引進更多優秀一線教師加盟，還在超級卓越生項目(管培生)中加大對雙一流重點院校應屆生的招聘比重，並持續推進員工性別、年齡、區域等合理分佈，為本集團發展提供充足的人才資源。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總數達7,097人，其中，女性員工佔比為72.26%，教師佔比為55.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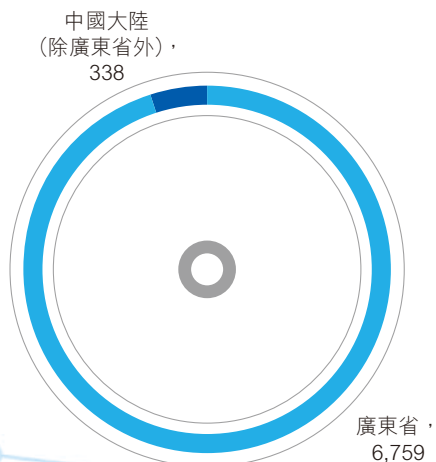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員工人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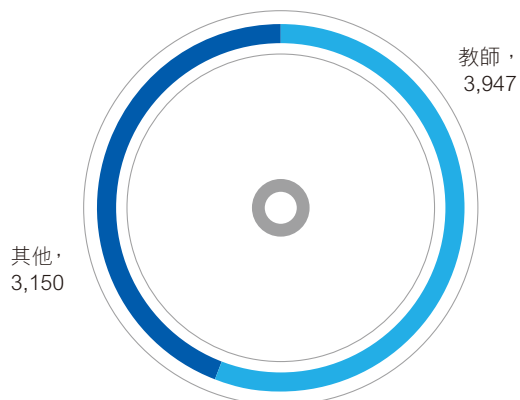
按年齡劃分員工人數(人)



按地區劃分員工人數(人)



按僱員類型劃分員工人數(人)





勞工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僱傭勞工相關法律法規，依照《員工手冊》中勞工管理章節的要求，在招聘過程中，要求新入職員工配合當地人力發展中心完成背景調查流程，杜絕童工聘用現象。此外，本集團與所有正式員工簽訂勞動(勞務)合同，切實保障員工各項合法權益。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有關規定實行每周40小時的工作制，避免強制勞工等違規僱傭情況。2020年，本集團與所有全職員工的勞動合同簽訂率為100%，在各用工環節均無歧視、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動的情況出現。

薪酬福利

本集團堅持為員工提供業內富有競爭力的薪酬保障，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制度》、《集團績效管理制度》及《長期服務獎激勵方案》等管理辦法，構建以崗位價值和多勞多得為原則的薪酬福利體系，包括月薪等固定薪酬，績效獎金、年終獎金、超額利潤獎金、股權激勵等變動薪酬福利項目，並持續以績效管理激發員工活力，提高工作效能。本集團每年根據行業薪酬水平組織至少一次的年度調薪，提升外部人才吸引力。疫情期間，本集團保障員工薪酬、福利的及時足額發放，並按計劃推進股票授予和歸屬激勵，滿足員工基本保障。

員工溝通

本集團實踐員工民管理，鼓勵開放式溝通，搭建員工溝通與反饋平台，通過多種溝通渠道，廣泛聆聽員工心聲，及時發現和解決員工關注的問題，並開展組織能力調研，涵蓋員工溝通、戰略理解、敬業度等維度，為改善內部管理指引方向，不斷提升員工滿意度。

✓ 總裁面對面

通過一對一溝通、總裁公開信及線上溝通平台，促進員工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雙向溝通。

✓ 員工座談會

定期組織員工與管理層的小型討論會，幫助各部門主管了解校區或部門的現狀及存在的問題，同時聽取員工想法。

✓ 員工溝通大會

幫助員工了解本集團重要信息，包括新政策、程序、產品等市場活動及先進表彰活動。

✓ 在線溝通社區

除設置文化宣傳欄、員工內刊，更打造「Fun享卓越」平台，鼓勵員工分享工作與生活經驗，及時了解本集團動態。



總裁面對面活動



呵護員工健康安全

本集團高度關注員工的職業健康和 safety，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要求所有校區明確安全管理職責分工，定期監督檢查校區安全隱患，積極開展員工安全教育。同時，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年度體檢，要求體檢機構對教師常見職業病出具單獨檢測報告，關注員工職業病防治。2020年，本集團持續開展足球、羽毛球等俱樂部及工會活動，並開展中醫理療和健康知識講座、職場減壓講座、心理疏導等活動，鼓勵員工參與體育鍛煉，保持身心健康。

疫情期間，本集團第一時間發佈復工指南，實行錯峰上班和遠程辦公相結合，減少疫情對營運影響的基礎上減少人員聚集。本集團持續推進常態化防疫工作，在辦公區域及各校區落實人員體溫檢測、建立健康台賬、配置防疫用品、保持室內通風、定期消毒清潔和組織心理諮詢等措施，加強員工疫情防護意識，減少疫情傳播風險，共同營造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人才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系統化的人才發展體系，為員工提供多元、平等發展平台。本集團為員工打造科學、系統的培訓計劃，持續提升員工管理及專業能力，為本集團發展輸送高素質人才。本集團更關注員工成長，不斷完善內部培養機制，暢通職業發展通道，並打造組織賦能機制，激發員工潛能，全方位促進員工成長。2020年，卓越教育受訓僱員百分比為100%，總時長共計1,267,812小時。

注重人才培養

優秀人才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動力，也是優質教學服務的保障。本集團成立卓越大學，通過產品管理者、師訓師、星級教師評定、將才等發展計劃，鼓勵員工不斷成長和自我實現，打造「中國教育行業最佳人才培養基地」。

本集團構建覆蓋各類關鍵人才的培養體系，開展面向管培生、新教師、職能及專業序列人才、管理人員等不同類型、不同崗位的員工培訓計劃，並以專業能力和專業素養為導向，設計教師成長系列、職能系列、營運管理系列、產品管理系列、海星成長系列等針對性培訓項目，滿足員工不同成長需求。針對管理層，本集團為校區主管、校區副主任、校區校長、分區校長提供針對性課程指導，持續提升員工領導力和管理能力。同時，本集團堅持將培養計劃貫穿於員工的日常工作中，通過行動學習、輪崗外派、項目制、任務指派、小組制等形式幫助並鼓勵員工踐行所學所得，推進知識轉化。

為進一步推進培訓資源的可及性與有效性，2020年，本集團通過線上進行專業培訓與線下推進交流提升的模式，整合培訓資源，解決時空及防疫要求培訓課程的限制。為保障培訓效果，本集團控制培訓規模的同時，推進培訓效果評估與反饋，尤其在新教師培訓過程中，對其專業能力、舉止行為、工作表現等方面進行考核，並將考核結果與教師轉正及星級評定掛鉤，提升自主學習能動性。



卓越教育人才培養體系



暢通發展通道

本集團制定《職位職級管理制度》及《非教人員晉升管理機制》等管理政策，清晰界定員工晉升標準。同時，本集團組織人才晉升評定會，評估候選人的能力與潛力，並定期追蹤各部門繼任計劃和梯隊建設情況，保障員工晉升公平、公正、公開。本集團鼓勵內部人才流動，通過內部招聘、外派、跨部門或跨事業部調動等方式，為員工匹配更適合其發展的崗位。

針對教職人員，本集團從「一情六力」教師能力模型，即教育熱忱、教學力、專業力、溝通力、觸發力、學習力、創新力對教師進行選聘及考察，針對一星至五星教師的星級標準分層定義能力水平，打造卓越星級教師。

「一情六力」教師能力模型：

✓ 教育熱忱

關注孩子的健康生長和發展需求，重視教育價值，不斷追求精進的態度，並立志在教育行業獲得終身職業成就。

✓ 教學力

秉承著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成長的價值觀，通過教學設計、授課技巧、課堂組織等教學能力，從而傳遞教學產品和體驗給到每一位來到卓越課堂的顧客。

✓ 專業力

對學科知識理論有系統的認知，熟知教學政策，洞悉教育心理，把握學生學情的綜合能力。

✓ 溝通力

真誠對待每一位顧客，洞悉和迅速把握顧客的需求，和孩子與家長高效達成共識與共贏。

✓ 觸發力

能夠描繪願景，發現他人閃光點，激勵、影響他人，成就他人的能力。

✓ 學習力

通過一切可學習的方式，把新知識融入已有的知識，從而改變已有的知識結構並應有學習成果的能力。

✓ 創新力

在教學領域中，不斷提供具有價值的新思想、新理論、新方法、新發明的能力。

助力多元成長

本集團堅持以開放的心態，為員工搭建多彩發展舞台。本集團利用自身的品牌優勢、資金後台、職能支撐、導師護航等多方面資源，為員工夥伴們提供創業機會，鼓勵員工成為內部投資人，共享本集團發展成果。

本集團繼續推行「海星計劃」、創新試點「教師合夥人」及「城市合夥人」機制，以顧客為導向，通過組織與員工的雙重賦能，建立自主經營模式，讓每一位卓越教育成員都能夠成為經營者，洞察發展機遇，鍛煉獨立解決問題能力，實現自我價值和自主提升。

員工關懷

本集團始終關注員工所需，為員工提供多層次的福利保障，及時排解員工困難憂慮，鼓勵員工開展多彩生活，助力實現工作與生活的平衡，提升員工幸福感。

滿足員工需求

除了法定五險一金和帶薪假期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多種額外福利，包括長期服務獎假期、商業醫療保險、年度體檢、電腦補貼、通訊補貼、彈性工作、團建活動、節日主題活動、生活福利團購、生活類講座沙龍等，同時本集團為女性員工設置母嬰哺乳室，滿足員工多樣需求，增強企業凝聚力。

幫扶困難員工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宗旨，為員工排憂解難，設立「牽手基金」並制定《牽手基金管理辦法》，以公司注資、員工及社會捐資籌集資金，通過設立資助範圍與標準，對遭遇重大疾病、因工受傷、生活艱難等嚴峻情況的員工及其直系親屬進行資金幫扶，幫助員工解決生活困難。



豐富員工生活

為全面照顧員工，本集團持續推進卓二代俱樂部，致力服務員工子女，培養優秀卓越二代。卓二代俱樂部開展托管、寒假卓樂園、卓二代上年會、六一腦力運動會等系列活動，並定期組織不同年齡階段孩子參與遊學、探訪等文化與歷史學習活動，用心守護卓越教師子女健康、快樂成長。

2020年，卓二代俱樂部共開展了抗疫作品徵集、親子水上運動會、廣綉體驗、粘土創作、秋收勞動等各項活動，培育身心健康、眼界開闊的優秀卓二代。



卓二代水上運動會



卓二代粘土創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

本集團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重視社會責任履行，倡導供應鏈提升管理，減少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並積極投身公益事業和引導學生參與社會實踐，助力社會和諧發展。

供應管理

本集團持續強化供應管理水平，完善並執行相關管理制度，並採取一系列措施共建責任供應鏈，保障供應品質。

保障供應商權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招標流程》及《採購制度》等內部規章制度，規範標準招標採購流程。同時，本集團重視廉政管理，在採購制度中明確員工行為規定，嚴禁採購職能員工接受禮品並要求其進行相關利益申報，並定期對供應商以及採購人員進行廉潔宣導，推進陽光招採。

完善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構建全面的供應商管理體系，通過完善的考核評選機制，建立供應商篩選、考察、評價及動態管理的閉環管理，確保供方整體水平。

在准入階段，本集團依照《供應商管理規定》，對供應商進行選拔與考察。本集團設立供應商開發小組，對供應商經營情況、履約能力、證書資質等進行評估，並出具考察報告，完成供應商入庫。

在考核階段，本集團重視對供應商的綜合評價及動態管理工作，設立供應商考核小組，考核涵蓋供貨品質、交付及時、合同履約、服務質量等維度。針對工程類供應商，本集團通過組織統一培訓，並由財務、開發及校區同事共同參與工程驗收，切實保障工程質量。同時，本集團每年對合作的全品類供應商進行全覆蓋評估，根據評估報告將評級不佳的供應商放入淘汰名單進行約談考察，對納入黑名單的供應商永不錄用。

推進綠色供應鏈

本集團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致力於推動綠色採購。本集團優先選擇當地供應商以減少交通運輸導致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和能源消耗。同時，本集團積極向供應商傳遞環保理念，在考核中對具備管理體系認證、環保資質的供應商進行加分，並鼓勵供應商採用環保材料與加強廢棄物回收利用，帶動供應商遵守環保法律法規及履行社會責任，保障供應物資兼顧綠色無害與安全實用。



環境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綠色發展理念優化營運管理，倡導員工及學生踐行環境保護，推進低碳辦學。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降低環境影響

本集團積極履行環境責任，在日常營運管理和校區建設中落實綠色環保理念，致力推動教學辦公產生的各類廢棄物的合理處置與回收利用，營造綠色健康辦公環境。

本集團推廣多媒體教學設施，減少傳統教學用品消耗，提倡二次使用無敏感信息的紙張進行複印、列印。同時，本集團安排供應商對廢棄燈管進行回收與處理，並按照相關規定合理存放及處理化學藥品和實驗器材，規範有害廢棄物處理。針對新建校區或搬遷校區，本集團合理調配閒置設備，安排供應商回收處理廢棄桌椅，減少廢棄物排放。

自2019年起，本集團在教學辦公區域每層設立分類垃圾箱，培訓保潔人員進行垃圾分類，切實落實生活垃圾分類回收，為環境保護貢獻力量。

踐行節能低碳

本集團積極應對氣候變化，響應綠色生活理念，減少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實現低碳營運。

本集團通過推廣節能設備、及時關閉閒置照明設備與電器、設置空調環保溫度和合理使用空調、減少電腦等電器待機時間、定期開展用電巡查等措施，節約電力消耗。同時，本集團通過張貼節約用水宣傳標識、定期巡查和維修用水設備、定期更換飲水機濾芯等措施，落實節約用水工作。

本集團重視對辦公耗材的規範統籌管理，要求各校區和辦公區域按計劃統一購置、配發辦公與教學耗材，記錄維修處置情況和相關台帳，持續跟蹤使用情況，避免資產浪費。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日常營運地用電總量為11,322,825千瓦時，因外購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9,474噸¹，用水總量為178,506噸。

附註：

¹ 2020年，本集團依據實際情況，更新計算溫室氣體排放使用的電力排放因子。

倡導綠色生活

本集團倡導綠色生活理念，致力強化員工與學生的環保意識，營造綠色低碳的工作與生活氛圍。

2020年，本集團積極向學生與員工宣貫環保理念，通過在校區張貼綠色宣傳標識、開展環保教育班會和課前播放環保宣傳片等形式，引導學生及員工樹立綠色生活價值觀。

社區公益

本集團秉持「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支持社會公益事業發展，促進學生參與社會實踐。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等法律法規，發揮自身的教育與資源優勢，傳遞善意。2020年，本集團在社區公益事業投入達人民幣50萬元。

投身教育公益

本集團致力投身教育公益，開展「護燭公益計劃」及「雙師課堂」，關注鄉村教育和教育資源普及，與弱勢群體共享教育成果，為實現教育公平賦能。

- **護燭公益計劃**

2015年起，本集團聯合廣東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共同發起「護燭·鄉村教師關愛計劃」，利用自身超過23年的教學經驗和教學資源，通過綫下崗前培訓和綫上不定時在崗培訓方式，包括對鄉村支教老師的系統培訓和長期一對一幫扶指導，對現有在職鄉村教師的技能培訓，以及相應的教學資源和設備的支持。2020年，受疫情影響，本集團將培訓轉為綫上模式，並製作心理輔導音頻課程，幫助支教教師適應鄉村生活。至今，護燭公益計劃已幫助超過千名鄉村教師提升和成長。

案例：5G科技賦能護燭公益計劃

2020年12月，本集團護燭公益計劃在廣州增城派潭鎮中心小學和派潭鎮第二小學開展送教下鄉活動。借助5G、全息投影等技術，為鄉村學校送去一堂別開生面的「卓越語文5G全息課」，虛實疊加的教學場景，突破時空限制，實現實時互動，讓鄉村孩子們身臨其境，親身感受到先進科學教學場景，給鄉村教育輸送更多的優質教育資源。





- 打造雙師課堂

本集團作為情繫遠山公益基金會(「情繫遠山」)理事機構，與情繫遠山聯合持續開展雙師課堂項目。雙師課堂由遠程老師和現場老師構成，遠程資深教師提供優質教學內容；現場學校教師組織教學互動、開展課後輔導。借助雙師課堂，本集團將優質教育資源輸送到貧困地區，彌補鄉村教育資源不足。2020年，本集團定點支助江西省贛州市會昌縣、湖南省懷化市溆浦縣等地區，為11所學校輸送公益課程，讓更多孩子受益。

案例：雙師課堂為湖南溆浦縣送教

2020年10月，本集團開展「公益送教之旅」，為湖南省懷化市溆浦縣橋江鎮大灣學校、盧峰鎮第三完全小學的孩子送上一堂語文好課，幫助學生學習書本知識，並帶動當地教師成長，助力地區教育水平提升。



聚力共戰疫情

疫情當前，本集團積極響應教育部號召，快速整合本集團內部優質的教師資源和課程資源，入駐中央廣播電視總台打造的視頻社交媒體央視頻並推出「校內公益課」，由1,000+名精英教師傾力打磨高中學科同步課程，結合學生學習特點，緊貼學科知識點，旨在夯實孩子的學習基礎，鞏固考試重難點，保障學生在延遲開課期間停課不停學。

參與社會實踐

本集團致力培養學生綜合素質能力，鼓勵學生通過社會實踐活動開拓眼界，培養社會責任感，得到全方位的能力提升。

本集團懷揣「多元教育，助力孩子未來」的初衷於2015年創建少年隊，幫助學生走出校園，參與到各項社會實踐中。少年隊持續開展《名企名校行》、《非遺學堂》、《科學課堂》及《博物館探索營》等系列活動，幫助學生發掘自身的興趣與潛能，得到多元化提升。

名企名校行

「名企名校行」給予孩子走進名企名校、親身感受的機會，與名企員工或名校學子進行分享，開拓孩子們的視野，幫助學生找到未來發展方向。2020年，少年隊共舉行3場名企參觀活動，帶領學生們參觀唯品會、廣州日報與海天醬油等知名企業的工作環境，親身體驗不同職業魅力。



學生們在工作人員指導下仿真模擬醬油生產過程



學生在廣州日報演播廳體驗新聞播報



科學課堂

少年隊通過「科學課堂」帶領學生們走向大自然與科學，通過線上科學實驗課程和各類親近自然的活動，啟蒙學生們對自然與科學的好奇心與熱愛。2020年年末，少年隊帶領學生們前往廣州市鳳凰山開展徒步活動、參觀廣東省微生物研究所，並打造5節線上科學專家講堂，讓學生們進一步了解自然和科學。



科學專家講堂



參觀廣東省微生物研究所

博物館探索營

「博物館探索營」歷年來由專業老師帶隊學生們參觀博物館，通過互動任務、特色講解、研學手冊引導等方式幫助學生增長文化知識、激發探索興趣。2020年，少年隊推出雲游博物館研讀課，邀請名師在線上沉浸式講授南越王墓西漢歷史，讓學生們在家提升文化素養。



老師線上講解博物館知識



雲游西漢南越王墓展品

附錄一 關鍵指標

ESG指標	單位	2020年數據*	2019年數據
A.環境			
A1.排放物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附註a)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9,473.81 10,382.07
	溫室氣體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人民幣收入	5.6 5.7
A1.3	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有害廢棄物總量	千克	19.32 25.12
	有害廢棄物密度	千克/百萬人民幣收入	0.01 0.01
	廢棄日光燈管或節能燈管 ^(附註b)	千克	19.32 25.12
A1.4	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69.21 150.51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百萬人民幣收入	0.04 0.08
	辦公用紙	噸	69.21 150.51
A2.資源使用			
A2.1	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間接能源	外購電量	千瓦時	11,322,825 12,408,353
	外購電量密度	千瓦時/百萬人民幣收入	6,708.6 6,774.4
A2.2	水資源消耗量及密度		
	辦公生活用水	噸	178,506 219,888
	耗水密度	噸/百萬人民幣收入	105.8 120.1



ESG指標	單位	2020年數據*	2019年數據
B. 社會			
B1. 僱傭			
B1.1	僱員人數：按性別、僱傭類型、 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		
	全體僱員人數	人	7,097
性別	男性	人	1,969
	女性	人	5,128
僱傭類型	教師	人	3,947
	其他	人	3,105
年齡	30歲以下	人	4,491
	30-50歲	人	2,498
	50歲以上	人	108
地區	廣東省	人	6,759
	中國大陸(除廣東省外)	人	338
B2. 健康與安全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因工作關係死亡人數	人	0
B2.2	因工傷損失總日數		
	因工傷損失總日數	天	0

ESG指標	單位	2020年數據*	2019年數據	
B3.發展與培訓				
B3.1	受訓僱員百分比：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僱員百分比 ^(附註c) 2)			
	受訓僱員百分比	%	100%	85.7%
性別	男性	%	28.0%	30.0%
	女性	%	72.0%	70.0%
僱員類型	教師	%	55.2%	65.3%
	其他	%	44.8%	34.7%
B3.2	僱員受訓平均時長：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平均時數			
	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人	177.2	192.5
性別	男性	小時／人	190.0	205.0
	女性	小時／人	172.2	187.6
僱員類型	教師	小時／人	317.2	320.0
	其他	小時／人	4.9	32.5
B5.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廣東省內供應商數	個	1,955	2,063
	中國大陸(除廣東省外)供應商數	個	841	640



ESG指標	單位	2020年數據*	2019年數據
B7.反貪污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 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提出或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件	0
			0
B8.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資金捐獻	萬元人民幣	50.0
			93.50

附註

* 2020年，受疫情影響，本集團線下培訓中心均存在一定時期的停課停業，故本年度本集團的廢棄日光燈管或節能燈管、辦公用紙、外購電量和辦公生活用水等資源使用量均有顯著下降。

- a) 指標A1.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依據實際情況，更新計算溫室氣體排放使用的電力排放因子，以及由此產生的相關數據，包括2019至2020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等。其中，更換電力排放因子導致2019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由6,540噸變更為10,382.07噸。
- b) 指標A1.3廢棄日光燈管或節能燈管的統計範疇僅為本集團廣州分校校區行政部。
- c) 指標B3.1受訓僱員百分比依據本集團最新培訓百分比計算標準，更新2019年受訓僱員百分比，以及由此產生的相關數據，包括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僱員百分比等。

數據計算標準

- 1) 外購電力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參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辦公廳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單位(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和報告指南(試行)》計算，其中大陸地區電力排放因子參考《2017年度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線排放因子》標準。
- 2) 受訓僱員細項百分比=受訓男(女)性僱員人數/受訓僱員人數*100及受訓教師(其他)僱員人數/受訓僱員人數*100

附錄二 ESG指標索引

ESG指標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1.1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未涉及廢水廢氣排放
	A1.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附錄一 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和實際營運情況，廢棄物主要來源辦公環境，沒有產生《中華人民共和國危險廢棄物名錄》裏的廢棄物
	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附錄一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來源於辦公環境用紙
	A1.5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1.6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1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本集團營運過程中公用車較少，無大量的汽油、柴油等直接能耗使用量
	A2.2總耗水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A2.3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4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不涉及任何製成品包裝材料的使用



ESG指標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B1：僱傭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1.1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附錄一
	B1.2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未披露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員工關懷
	B2.1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附錄一
	B2.2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附錄一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人才發展
	B3.1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附錄一
	B3.2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人才發展／附錄一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4.1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4.2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ESG指標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
	B5.1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
	B5.2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教學理念／教學項目／教學創新／教學質量／校區安全
	B6.1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不涉及任何產品的質檢與回收
	B6.2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教學質量
	B6.3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可持續發展管理－合規管控
	B6.4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不涉及任何產品的質檢與回收
	B6.5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可持續發展管理－合規管控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可持續發展管理－合規管控
	B7.1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可持續發展管理－合規管控／附錄一
	B7.2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可持續發展管理－合規管控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
	B8.1專注貢獻範疇。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
	B8.2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附錄一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卓越教育集團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119至229頁所載卓越教育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足以真實及公平地顯示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的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職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有關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下述事項的描述乃以此為背景。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相關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收益確認

貴集團通常會預先向學生收取彼等報名課程的輔導費，其後將該等費用按比例確認為提供輔導服務的收益。由於學生修讀人次及相關的現金和銀行匯款交易數目龐大，貴集團收益的發生有很高的固有風險。此外，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並且存在管理層為滿足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確認時間的固有風險。鑑於交易額及交易量龐大以及操縱收入確認的風險，吾等認為確認收益為關鍵審核事項。

收益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5內。

就吾等的審核程序而言，吾等已：

- 測試收取輔導費的監控及貴集團就計算合約負債及相關收益金額而設計及應用之監控；
- 導出業務系統數據，檢查數據的完整性並進行數據分析，同時以抽樣方式，審核及檢查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學生付款記錄及出席記錄、以及輔導費匯款收據；及
- 對輔導費進行趨勢分析及進行實質性分析程式，以檢測就輔導費確認之收入金額的準確性。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的編製，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周文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687,798	1,831,667
銷售成本		(1,072,612)	(1,064,044)
毛利		615,186	767,62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6,875	18,818
投資收入		8,260	1
銷售開支		(195,051)	(162,660)
研發開支		(165,570)	(165,450)
行政開支		(214,092)	(242,307)
融資成本	7	(53,039)	(47,96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66)	(3,587)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07	1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19	92,565	36,919
其他開支		(9,766)	(44,678)
除稅前溢利		143,009	156,825
所得稅開支	10	(15,215)	(21,944)
年內溢利		127,794	134,881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9,675	135,547
非控股權益		(1,881)	(666)
		127,794	134,88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人民幣 16.4 分	人民幣17.3分
攤薄		人民幣 16.0 分	人民幣17.1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27,794	134,881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7,460)	5,517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7,460)	5,517
除稅後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7,460)	5,5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0,334	140,398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2,215	141,064
非控股權益	(1,881)	(666)
	110,334	140,39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06,217	202,027
使用權資產	15(a)	837,494	893,785
無形資產	16	33,427	15,80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79,719	70,23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5,450	5,7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9	6,346	3,82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9	215,29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9	15,252	203,589
定期存款		151,070	50,27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4,467	12,035
遞延稅項資產	24	17,687	18,999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72,421	1,476,297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19	84,825	63,53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債務投資	19	30,17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19	682,299	816,4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17,277	139,838
受限制現金	21	2,631	5,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693,733	196,406
其他流動資產		692	1,23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1	–	66,072
流動資產總額		1,611,632	1,288,70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291,535	200,095
計息銀行貸款	23	204,000	–
租賃負債	15(b)、23	211,546	225,915
合約負債		797,078	775,071
應付稅項		22,703	33,67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1	–	111
流動負債總額		1,526,862	1,234,8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84,770	53,8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57,191	1,530,13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3	145,000	—
租賃負債	15(b)、23	716,321	733,4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861,321	733,470
淨資產		795,870	796,66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304	304
儲備	26	798,039	797,030
		798,343	797,334
非控股權益		(2,473)	(672)
總權益		795,870	796,662

唐俊京
董事

唐俊膺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持有之股份*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 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03	298,066	(24)	41,496	98,452	226,302	(21,725)	(19,746)	623,124	(1,042)	622,082
年內溢利		-	-	-	-	-	-	-	135,547	135,547	(666)	134,88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	5,517	-	5,517	-	5,5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517	135,547	141,064	(666)	140,398
發行股份		1	3,475	-	-	-	-	-	-	3,476	-	3,476
股份發行開支		-	(10)	-	-	-	-	-	-	(10)	-	(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7(a)	-	-	-	30,140	-	-	-	-	30,140	-	30,140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行使股份獎勵		-	-	6	(64,064)	-	-	-	68,264	4,206	-	4,20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購回股份	27(a)	-	-	(4,666)	-	-	-	-	-	(4,666)	-	(4,666)
轉撥自留存溢利	26(a)	-	-	-	-	3,032	-	-	(3,032)	-	-	-
少數股東出資	26(d)	-	-	-	-	-	-	-	-	-	550	550
出售擁有非控股權益之 附屬公司	28	-	-	-	-	-	-	-	-	-	486	486
於2019年12月31日		304	301,531	(4,684)	7,572	101,484	226,302	(16,208)	181,033	797,334	(672)	796,6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持有之股份*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 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04	301,531	(4,684)	7,572	101,484	226,302	(16,208)	181,033	797,334	(672)	796,662
年內溢利	-	-	-	-	-	-	-	129,675	129,675	(1,881)	127,79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	(17,460)	-	(17,460)	-	(17,4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7,460)	129,675	112,215	(1,881)	110,33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行使股份獎勵	27(a)	-	-	15,863	-	-	-	-	15,863	-	15,863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購回股份	27(a)	-	-	3	(11,299)	-	-	15,859	4,563	-	4,563
註銷附屬公司		-	-	(78,481)	-	-	-	-	(78,481)	-	(78,481)
轉撥自留存溢利	26(a)	-	-	-	-	(1,715)	-	1,715	-	-	-
少數股東出資	26(d)	-	-	-	-	904	-	(904)	-	-	-
宣派及派發2019年末期股息		-	(53,151)	-	-	-	-	-	(53,151)	-	(53,151)
於2020年12月31日	304	248,380	(83,162)	12,136	100,673	226,302	(33,668)	327,378	798,343	(2,473)	795,870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798,039,000元(2019年：人民幣797,03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43,009	156,825
就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5	(7,116)	(5,383)
投資收入		(8,260)	(1)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5	(1,661)	(1,6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6	6,348	(46)
租賃修訂收益	6	(3,648)	(1,460)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6	–	6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6	–	(848)
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	6	15,863	30,140
融資成本	7	53,039	47,968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15(b)	(18,5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73,615	70,9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207,366	197,931
無形資產攤銷	16	4,631	2,23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66	3,58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107)	(1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19	(92,565)	(36,919)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8	45	350
		374,462	463,6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23)	(46,30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44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75,602	9,255
合約負債增加		22,007	214,219
經營所得現金		471,392	640,805
已收利息		4,308	5,113
已付企業所得稅		(24,878)	(17,85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50,822	628,06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9,293)	(98,717)
購買無形資產項目		(19,193)	(7,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51	3,917
出售附屬公司	28	(40)	(1,271)
收購聯營公司		(12,000)	(59,47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1,588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55	-
已收投資收入		45,791	25,248
自上市投資收取的股息	5	1,661	1,633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110)	(1,53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5,989	-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80,00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22,160)	(198,323)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		(81,036)	(29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的到期收款		51,036	299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1,299,010)	(2,112,65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的到期收款		1,654,685	1,801,557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42,13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的收款		801	1,255
定期存款增加		(100,000)	(50,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5,227	(736,6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40,094
按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3,476
購回股份	27(a)	(78,481)	(4,666)
股份發行開支		-	(10)
注資		80	550
已付股息		(53,151)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5(b)	(163,379)	(159,647)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15(b)	(45,652)	(47,968)
新增銀行貸款		350,000	-
償還銀行貸款		(1,000)	-
已付利息		(7,04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77	(168,1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97,426	(276,7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429	468,04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22)	5,13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733	196,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693,733	196,406
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現金及短期存款		—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733	196,4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幼小銜接至高中三年級(「K-12」)課外教育服務，包括小班輔導及個性化輔導課程、素質教育及全日制備考課程。

本集團最終控股方為唐俊京先生、唐俊膺先生及周貴先生，彼等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ETJ Education Group	開曼群島 2010年8月27日	50,000美元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HK) Limited (「Beststudy HK」)	香港 2010年9月9日	1,286 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市卓學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卓學信息」)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0月19日	2,000,000 美元	-	100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卓越里程」) [#]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6月2日	人民幣(「人民幣」) 47,442,411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佛山市南海區卓越前線教育培訓中心(「佛山南海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10月21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白雲區卓越教育培訓學校(「廣州白雲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0月9日	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從化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廣州從化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7月1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番禺區學習前線教育培訓中心(「廣州番禺學習前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10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海珠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廣州海珠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0月2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增城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增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5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市花都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花都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4月29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廣州卓越中心」)#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6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奇作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廣州奇作」)#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9月29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譽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譽優」)#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28日	人民幣 5,08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蜂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蜂背」)#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3月12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卓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廣州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12月6日	人民幣 19,779,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支持及開發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東莞市東城卓越培訓中心 (「東莞東城」)#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3月13日	人民幣 215,8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莞城卓越培訓中心 (「東莞莞城」)#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3月6日	人民幣 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禪城區學習前線教育培訓 中心(「佛山禪城學習前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0月9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新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佛山南海新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4月4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深圳卓越中心」)#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2月13日	人民幣 15,389,78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萬蝶教育培訓中心 (「深圳萬蝶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1月17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珠海市卓越教育培訓學校 (「珠海卓越」) [#]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9月30日	人民幣 1,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珠海市香洲區思奇文化培訓中心 (「珠海思奇」) [#]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10月2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山卓越」) [#]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0月26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嘉惠苑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嘉惠苑」) [#]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水雲軒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水雲軒」) [#]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竹苑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竹苑」) [#]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中山市石岐卓業博達恆基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恆基」)#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石岐卓業博達岐關西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岐關西」)#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4月17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西區卓業博達華庭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華庭」)#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0月17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小欖卓業博達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小欖」)#	中國/中國內地 2008年7月29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珠海市卓越里程企業有限公司 (「珠海卓越里程」)#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市愛語文科技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廣州愛語文」)#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8日	人民幣 75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荔灣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荔灣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21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黃埔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廣州黃埔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1月30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北京牛師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牛師幫」)#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9月29日	人民幣 1,538,461,000元	-	64	互聯網信息服務
北京巧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巧問」)#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11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卓業教育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東莞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1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佛山市卓越里程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佛山文化」)#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8日	人民幣 4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有限公司 (「深圳卓越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7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市萬蝶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深圳萬蝶文化」)#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12月8日	人民幣 4,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西藏卓業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4月21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投資
廣州卓越問道旅行社有限公司 (「廣州問道」)#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3月20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80	諮詢服務
南寧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南寧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4月25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投資
東莞市南城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東莞市南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6月20日	人民幣 215,765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市天河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天河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8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益智思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益智思維」)#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19日	人民幣 12,000,000元	-	92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花都區卓越課外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花都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28日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景湖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景湖」)#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0日	人民幣 27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新世界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新世界」)#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東莞市東城世博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世博」)#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8日	人民幣 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白雲區卓越教輔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白雲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2月5日	人民幣 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東未來青少年宮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未來青少年宮」)#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2月18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東莞市莞城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莞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月8日	人民幣 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卓著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南海卓著」)#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4月11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卓明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南海卓明」)#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7月4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佛山市南海區卓凱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南海卓凱」)#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16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南寧市青秀區卓樂培訓學校有限公司(「青秀卓樂」)#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7月9日	人民幣 5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南城城市風景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南城城市風景」)#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0月12日	人民幣 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上海卓越里程培訓學校有限公司(「上海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月13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卓誠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卓誠」)#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0月26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卓泓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卓泓」)#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26日	人民幣 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佛山市順德區大良卓德教育 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佛山順德大良卓德」)#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5月27日	人民幣 300,000元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從化區卓越裏程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廣州從化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1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元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武漢卓業在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80	互聯網信息服務
中山市卓業博達南朗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中山卓業博達南朗」)#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8日	人民幣 200,000元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卓業博達新家園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中山卓業博達新家園」)#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7月21日	人民幣 100,000元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中山市卓業博達興港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中山卓業博達興港」) [#]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7月31日	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卓業博達悅盈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中山卓業博達悅盈」) [#]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2日	人民幣 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卓業博達萬象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中山卓業博達萬象」) [#]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5日	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 該等實體乃透過合約安排擁有。

除作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卓學信息外，上述所有中國公司均為內資企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註銷東莞市東城學習前線培訓中心、東莞市東城卓越第二培訓中心、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學習前線教育培訓中心及上海楊浦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並出售廣州高分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股權投資及債務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持作出售的資產乃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於附註2.4作進一步解釋)。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即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可藉對被投資方的參與而獲得或有權獲得浮動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如向本集團給予當前能力指示被投資方有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有關回報，則說明本集團對該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

若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一半以下投票權或類似權利(直接或間接地)，則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將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性安排；
- (b) 因其他合約安排而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份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及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以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說明如下：

- (a) 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就財務報告和準則制定提供了一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告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所有人理解和解讀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和報告財務績效的新章節，有關資產和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更新了有關資產和負債定義和確認的標準。該等框架亦闡明瞭管理，審慎和衡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中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都不會凌駕於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之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業務的定義及提供有關定義的額外指引。該修訂本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一項參數與一個重要過程，且兩者須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方能被視為一項業務。在並未包含所有創造收益的參數及過程的情況下，業務亦可存續。該修訂本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具備能力收購業務及持續產生收益進行的評估，相反，其重點放在已取得的參數及已取得的重要過程能否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修訂本亦收窄收益的定義，聚焦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來自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修訂本提供有關評估已取得的過程是否屬重大的指引，並引入選擇性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允許對一組已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屬一項業務進行簡單評估。本集團已將該修訂本提前應用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的交易或其他事件。該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解決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前影響期內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可在引入其他無風險利率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以選擇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原到期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早應用及將追溯採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縮減生產規模後，本集團若干樓宇之租賃獲出租人降低或寬免月租，而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應用該修訂本，並選擇不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出租人授出之所有租金減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租金減免人民幣18,563,000元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少已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為重大性提供了新的定義。新定義指出，如果可合理預計漏報、錯報或掩蓋某信息會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信息具有重大性。該修訂本澄清，重大性將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規模或以上兩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3,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 號之修訂本 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⁵ 由於2020年6月刊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人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預期本集團適用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3月發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先前框架提述，而無需重大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本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預期將於2022年1月1日起提前採納該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提前應用至收購日期為首次採用日期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本集團於過渡日期不會受到此等修訂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當現有利率基準以其他無風險利率替代時會影響財務報告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修訂中未涉及的問題。第2階段修訂本提供實際權宜方法，於入賬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現金流的基準變動時，倘變動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引致，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在不調整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名稱及對沖文件作出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時假設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要求實體披露其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本自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惟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持有根據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以人民幣計值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倘該等借款的利率於未來期間由無風險利率代替，本集團將於滿足「經濟上相當」標準修改有關借款時採用此實際權宜方法，並預計不會因採用該等變動修訂而產生重大修改損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規定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時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就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而言，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於未來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公會已於2015年12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載明，倘實體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推遲清償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認為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該等修訂本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對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財務報表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本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採納。初步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初始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本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採納。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一般持有不少於20%投票權的長期權益而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政及營運政策決定，但不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擁有該安排之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均有權享有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之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倘出現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加以修正。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有任何直接確認的變動，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任何應佔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是基於所轉讓資產的減值。因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之商譽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一部分列報。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反之亦然。投資繼續以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於各項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中屬於現有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被收購方的部分。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包括區分被收購方所訂立的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因此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就任何非控股權益確認的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淨值。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其差額將於重新評估後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首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會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將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組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當中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售出的商譽乃按售出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股權投資及債務投資。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倘無主要市場，則為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而計量。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按本身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會衡量市場參與者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得到經濟利益的能力，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的市場參與者而獲得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估值技術，且有充足數據可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同時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重要的最低水平參數分類為下述的公允價值級別：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一種估值方法而其最低水平參數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要性且可以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級 - 基於一種估值方法而其最低水平參數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要性且不可以觀察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在財務報表重複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衡量分類，以釐定公允價值等級(以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重要的最低水平參數作準)有否轉變。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非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而產生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與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為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列入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同類開支。

在各報告期間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改變時，先前就該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商譽除外)方可撥回，但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倘任何一方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該方屬以下一方或以下一方的家庭近親成員，且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而所佔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扣除。於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大型檢測開支乃資本化作為替代資產的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辦公設備	20.00%至33.33%
電子設備	20.00%至33.33%
汽車	20.00%
租賃物業裝修	20.00%或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內

倘其中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不同部分的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會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如認為適當即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歸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資產須可按現狀即時出售，惟須符合出售該等資產的慣常條款及有很大機會能出售。附屬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出售後本集團有否保留所持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歸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可擁有有限年期，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在相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就此採用之年度比率如下：

電腦軟件	10%至100%
商標及域名	10%

電腦軟件的年度比率乃根據本集團經考慮軟件的不同目的及用途而評估的軟件的可使用年期釐定。軟件作為基礎資訊科技系統或教學平台系統，在長達10年的期限內攤銷。其他需要迅速更新的軟件於較短期限內攤銷。

商標及域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由董事作出最佳估計)內折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有計劃完成、能夠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及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可獲取資源完成項目及能可靠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撥充資本及遞延入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有關產品的商業年期(惟由產品投產當日起計不超過五至七年)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倘適用，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就拆除並移除相關資產或修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盤產生的估計成本。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在租期及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物業	1至12年
----	-------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租賃負債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在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地肯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如果租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終止租賃而需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如有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將重新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短期物業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亦將確認豁免應用於低價值資產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租賃出現修改時)將其租賃各自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所有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出售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根據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表的收益。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承租人的租賃均作為融資租賃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管理彼等之本集團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取實際權宜措施但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取實際權宜措施之貿易應收款項，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並進行分類和計量之金融資產，其需產生的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非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支付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並進行計量之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並進行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並進行計量。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列賬。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在其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不持作買賣時，對其股權投資進行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分類按逐項投資的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之損益不會撥回至損益表。於支付權確立時，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股息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惟本集團從該所得款項中獲益，即收回部分金融資產的成本，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無須受減值評估。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倘已確立支付權，而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股息亦會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倘出現以下情況，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則本集團將就本集團持續參與有關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基於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所有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其後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其他信貸強化措施，該等措施為合約條款組成部分。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內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提供於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不考慮違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於風險的剩餘還款期內預計的信貸虧損均要求損失撥備。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本集團將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及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相關及毋須支付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認為，合約付款逾期30天時，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任何本集團持有的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於並無合理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預期時，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了貿易應收款項及採用簡化方法的合約資產(以下詳述)外，它們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倘為應付貸款及借款，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金融負債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被終止確認。

當現時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貸款人借出，而條款有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當現時負債的條款被重大修訂，該取代或修訂被視為對原有負債的終止確認及對新負債的確認，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予執行的法律權利以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與清還負債同時進行，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值。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庫存股份

本集團重新擁有及持有的本身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之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於損益表中未確認任何盈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期限較短(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經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後，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繳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以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以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因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關暫時差額將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且將有可動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各報告期末，將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依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令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相同稅務機關對相同應課稅實體，或有意按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於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預期會結算或收回的各未來期間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政府補助

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助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擬用作補償之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a)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約收益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

提供服務

本集團提供多種類型的課外教育服務以幫助學生提高其學業成績並使其合資格報考理想學校及大學，包括：(i) 優學項目的小班輔導；(ii) 優學項目的個性化輔導；(iii) 全日制備考項目；及(iv) 素質教育。

套餐服務

倘以套餐方式訂購，若干課程乃以折扣或免費的方式提供。各課程均被認定為一項單獨的履約責任。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每項履約義務。

由於客戶在接收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時即消費相關服務，因此履約責任於履行時即時確認。服務收益乃使用輸出法根據所提供的課程數即時確認，以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

收取客戶墊款

本集團通常自客戶收取短期墊款，並將有關墊款確認為合約負債。本集團預計，於合約開始時，客戶支付服務與本集團交付許諾服務予客戶之間的時間為一年或一年以內。

可變代價

倘客戶完成課程但未達至預定考試成績，若干合約可為客戶提供退款權。退款權可引致可變代價。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予退還的金額，因為該方法可最好地預測本集團將享有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限制估計可變代價的規定，以釐定可列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將予退還的金額列作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的可退還負債。收益確認會遞延，直至相關不確定性因素隨後消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續)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以將金融工具預計有效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c) 經營租約收益

本集團就確認經營租約收益之會計政策載列於上文的經營租約會計政策。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前收取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確認為收益(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運營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接獲以股份支付的形式發出之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以股權結算的交易」)。

與僱員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有關授出之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以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股本之相應增加會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支出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以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所作最佳估計。期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損益表之項目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之累計費用變動。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續)

(c) 經營租約收益(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釐定報酬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達成條件之可能性會被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所作最佳估計之一部分。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反映市場表現條件。報酬隨附而並無涉及相關服務要求之任何其他條件，會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報酬之公允價值並會導致報酬的即時支出，除非當中亦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

對由於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未達成而未能最終歸屬之報酬不會確認為費用。如報酬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交易均被視作歸屬，惟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獲達成。

倘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出現修改及符合獎勵的原始條款，所確認開支的最低限度金額為猶如該等條款並未獲修改時的金額。此外，倘出現任何修改會增加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總額，或出現對僱員有利的任何修改，則將按於修改日期的計量確認一項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撤銷，則被視為已於撤銷日期歸屬，而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隨即予以確認。這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之獎勵。然而，倘有新獎勵取代已撤銷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已撤銷及新獎勵被視為對原獎勵的修改(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及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股份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之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撥支。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貸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可同時提議及宣派，原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於提議及宣派時即立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且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錄得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時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為確定預付代價及終止(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產生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始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因支付或收到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倘於確認相關項目之前有多個付款或收據，則本集團將確定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據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綜合損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益部份於損益表確認。

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日之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全年連續發生交易之現金流量按當期之加權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以及其隨附披露情況及披露或然負債。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於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有關判斷對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

合約安排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K-12課外教育服務，該等業務屬於《限制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範疇，禁止外國投資者投資。

本集團通過一系列結構性合約對中國經營實體行使控制權，並享有中國經營實體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

本集團認為儘管其並未直接持有結構性實體的股權，但仍控制結構性實體，因本集團對結構性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擁有權力並透過合約安排收取結構性實體業務活動產生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據此，年內結構性實體按附屬公司入賬。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描述如下。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具有不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每年或當有跡象表明其賬面值無法收回時對其作減值測試。當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即對有關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同類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溢利可供扣減可動用虧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2020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零元(2019年：零)。於2020年12月31日，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8,644,000元(2019年：人民幣107,054,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本集團使用可得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估計(如附屬公司單獨的信貸評級)。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6,346,000元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根據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估值要求本集團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行)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本集團對欠缺流動性的貼現率及規模差異作出估計。本集團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層級。於2020年12月31日，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346,000元(2019年：人民幣3,827,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向僱員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之公允價值

誠如下文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本集團向主要僱員授出股權。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參考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計量授予僱員的報酬之公允價值，因此無須作出重大判斷。於2020年，與報酬有關的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為人民幣15,863,000元(2019年：人民幣30,140,000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提供K-12課外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整體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域資料

於報告期間，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且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發生於中國內地，故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所得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於報告期間經扣除退款及折扣後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

有關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優學項目		
— 小班輔導	828,935	918,459
— 個性化輔導	644,242	698,850
全日制備考項目	161,764	156,549
素質教育	51,555	56,104
其他	1,302	1,705
	1,687,798	1,831,667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

(i) 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全日制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小班輔導 人民幣千元	個性化輔導 人民幣千元	備考項目 人民幣千元	素質教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644,242	-	-	1,302	645,544
隨時間轉移服務	828,935	-	161,764	51,555	-	1,042,254
	828,935	644,242	161,764	51,555	1,302	1,687,79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全日制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小班輔導 人民幣千元	個性化輔導 人民幣千元	備考項目 人民幣千元	素質教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698,850	-	-	1,705	700,555
隨時間轉移服務	918,459	-	156,549	56,104	-	1,131,112
	918,459	698,850	156,549	56,104	1,705	1,831,667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i) 分類收益資料(續)

下表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其計入合約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75,071	562,841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退還客戶現金	(73,098)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701,973)	(562,841)
因收取現金而增加(不包括年內已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797,078	775,071
於年末	797,078	775,071

(ii) 履約義務

除其他服務外，於提供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全日制備考項目及素質教育之前通常會要求短期預付款項。

由於大多數服務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於短時期提供服務，故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資料的可行權宜方法。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7,116	5,383
增值稅豁免	(i)	48,464	—
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ii)	5,122	8,72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848
淨匯兌收益		639	344
租賃修訂的收益		3,648	1,4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46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		1,661	1,633
其他		225	381
		66,875	18,818

附註：

- (i) 報告期內免徵增值稅乃根據所發佈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稅收政策進行的稅收減免。
- (ii) 中國政府於報告期間的補貼收入主要指地方政府授予的補貼，作為對當地經濟貢獻的鼓勵。該等補貼沒有未達成的條件或任何有關連的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855,007	813,0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88,981	100,927
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		15,863	30,140
		959,851	944,131
已提供服務成本*		1,072,612	1,064,0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73,615	70,9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c)	207,366	197,931
無形資產攤銷	16	4,631	2,237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5(c)	6,616	7,619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15(b)	(18,56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6,348	(46)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	63
租賃修改收益	5	(3,648)	(1,460)
利息收入	5	(7,116)	(5,383)
銀行貸款利息	7	7,387	–
租賃負債利息	7	45,652	47,968
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5	(5,122)	(8,723)
淨匯兌差額	5	(639)	(344)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5	–	(848)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8	45	350
公允價值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9	(28,211)	(19,0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9	(64,354)	(17,907)
核數師薪酬		2,880	2,830

* 員工成本人民幣708,393,000元(2019年：人民幣713,232,000元)及折舊與攤銷人民幣255,913,000元(2019年：人民幣238,017,000元)均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

** 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



7. 融資成本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6	7,387	—
租賃負債利息	6、15(c)	45,652	47,968
		53,039	47,968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規則第2部分(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披露)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64	26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186	3,787
表現花紅	344	84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	153
	3,650	4,780
	3,914	5,044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吳穎民先生	–	–
隆雨女士	132	132
薛鵬先生	132	132
	264	264

於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9年：零)。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2020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	1,063	115	40	1,218
唐俊鷹先生	1,063	115	40	1,218
周貴先生	1,060	114	40	1,214
	3,186	344	120	3,650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	–	–	–
	3,186	344	120	3,650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2019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	1,264	280	51	1,595
唐俊鷹先生	1,263	280	51	1,594
周貴先生	1,260	280	51	1,591
	3,787	840	153	4,780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	-	-	-
李雯女士*	-	-	-	-
	-	-	-	-
	3,787	840	153	4,780

* 根據2019年12月31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李雯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12月31日起生效。

於本年內，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穎民先生放棄酬金外，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2019年：一名董事)，相關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於年內，其餘四名(2019年：四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055	3,075
表現花紅	673	5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4	144
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	2,354	19,680
	7,296	23,428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僱員(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數目載列如下：

	2020年	2019年
港元(「港元」)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3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2
5,000,001港元以上	—	1
	4	4

於年內，就四名(2019年：四名)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對本集團的服務向彼等授出股份獎勵，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之披露。該等股份獎勵於歸屬期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已計入上文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



10.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卓越里程於2019年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自2019年至2021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北京巧問、東莞東城、佛山南海卓越、中山小欖、珠海卓越里程、天河卓越及青秀卓樂於2020年獲認證為小微企業(「小微企業」)。廣州問道、珠海思奇、廣州奇作、廣州愛語文、中山華庭及中山小欖於2019年獲認證為小微企業。彼等於本年度就首個人民幣1百萬元應課稅收益享有75.0%減免及就1百萬元至3百萬元應課稅收益享有50%減免，以及20.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於本年度，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25.0%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2019年：25%)。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已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18,289	34,8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386)	(4,705)
遞延(附註24)	1,312	(8,182)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5,215	21,9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續)

按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0年

	香港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49,077		93,932		143,00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8,098	16.5	23,483	25.0	31,581	22.1
當地稅局批准的較低稅率	-	-	(9,487)	(10.1)	(9,487)	(6.6)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	-	(4,386)	(4.7)	(4,386)	(3.1)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及虧損	(18)	-	460	0.5	442	0.3
額外扣減研發開支	-	-	(4,293)	(4.6)	(4,293)	(3.0)
毋須繳稅的收入	(8,355)	(17.1)	-	-	(8,355)	(5.9)
不可扣稅的開支	-	-	855	0.9	855	0.6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	-	(1,158)	(1.2)	(1,158)	(0.8)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75	0.6	9,741	10.4	10,016	7.0
	-	-	15,215	16.2	15,215	10.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	-	15,215	16.2	15,215	10.6



10. 所得稅(續)

2019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29,274		127,551		156,8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830	16.5	31,888	25.0	36,718	23.4
當地稅局批准的較低稅率	-	-	(14,114)	(11.1)	(14,114)	(9.0)
降低稅率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	-	(19)	-	(19)	-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	-	(4,705)	(3.7)	(4,705)	(3.0)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及虧損	(19)	(0.1)	806	0.6	787	0.5
額外扣減研發開支	-	-	(4,618)	(3.6)	(4,618)	(2.9)
毋須繳稅的收入	(5,037)	(17.2)	(2,846)	(2.2)	(7,883)	(5.0)
不可扣稅的開支	-	-	5,877	4.6	5,877	3.7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	-	(1,132)	(0.9)	(1,132)	(0.7)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26	0.8	10,807	8.5	11,033	7.0
	-	-	21,944	17.2	21,944	14.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	-	21,944	17.2	21,944	1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9年12月25日，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意向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廣州高分全部股權。於2020年12月31日，出售之最終協商正在進行。包括廣州高分在內的資產及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廣州高分之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2月完成。

於2019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5,98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66,072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1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淨資產	65,961

12.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5港仙(2019年：5.3港仙)	39,272	41,090
建議末期特別股息—無(2019年：2.0港仙)	—	15,506
	39,272	56,596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可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扣除)須待於本公司的股東於2021年5月14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且須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方可作實。

於2020年5月21日，董事會宣派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可自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790,624,444股(2019年：784,460,207股)本年度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得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29,675	135,547
	股份數目	
	2020	2019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9,720,000	849,650,959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59,095,556)	(65,190,75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790,624,444	784,460,20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1,312,659	8,126,69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811,937,103	792,586,9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成本	26,632	42,948	4,074	263,028	336,682
累計折舊	(14,653)	(24,125)	(2,121)	(93,756)	(134,655)
賬面淨值	11,979	18,823	1,953	169,272	202,027
於202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979	18,823	1,953	169,272	202,027
添置	952	14,224	122	68,620	83,918
出售	(228)	(729)	-	(5,156)	(6,113)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5,230)	(10,949)	(493)	(56,943)	(73,615)
於202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7,473	21,369	1,582	175,793	206,217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5,937	52,856	4,196	305,892	388,881
累計折舊	(18,464)	(31,487)	(2,614)	(130,099)	(182,664)
賬面淨值	7,473	21,369	1,582	175,793	206,217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24,696	34,387	3,742	256,648	319,473
累計折舊	(12,116)	(17,106)	(2,199)	(127,284)	(158,705)
賬面淨值	12,580	17,281	1,543	129,364	160,768
於2019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5,315	12,819	813	99,852	118,799
出售	(580)	(831)	(28)	(5,146)	(6,585)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5,336)	(10,446)	(375)	(54,798)	(70,955)
於2019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979	18,823	1,953	169,272	202,027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26,632	42,948	4,074	263,028	336,682
累計折舊	(14,653)	(24,125)	(2,121)	(93,756)	(134,655)
賬面淨值	11,979	18,823	1,953	169,272	202,027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營運的物業之租賃合約。物業租賃的租期通常為1至12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981,510
添置	142,566
折舊開支*(附註6)	(201,498)
因不可撤銷的租賃期發生變化而產生的租期修訂	(28,793)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893,785
添置	217,457
折舊開支*(附註6)	(212,337)
因不可撤銷的租賃期發生變化而產生的租期修訂	(61,411)
	837,494

*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4,971,000元(2019年：人民幣3,567,000元)已資本化為租賃物業裝修成本的一部分。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其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959,385	1,006,904
新租賃	217,457	142,566
年內確認的累計利息(附註7)	45,652	47,968
付款	(209,031)	(207,615)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18,563)	—
因不可撤銷的租賃期發生變化而產生的租期修訂	(67,033)	(30,438)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927,867	959,385
分析為：		
即期部分	211,546	225,915
非即期部分	716,321	733,470

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5中披露。

如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已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並對年內出租人就若干物業的租賃所授予的所有合資格租金減免採取實際權宜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與租賃有關的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45,652	47,96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207,366	197,931
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有關的 開支(計入銷售成本、銷售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6,616	7,619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18,563)	-
於損益確認總額	241,071	253,518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與尚未開始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9(c)及31(b)。

16.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域名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8,927	593	1,400	4,888	15,808
添置	15,609	-	-	6,641	22,250
轉讓	3,676	-	-	(3,676)	-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3,569)	(262)	(800)	-	(4,631)
於2020年12月31日	24,643	331	600	7,853	33,427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5,926	2,657	8,000	7,853	44,436
累計攤銷	(1,283)	(2,326)	(7,400)	-	(11,009)
賬面淨值	24,643	331	600	7,853	33,427



16. 無形資產(續)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域名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12,994	2,657	8,000	–	23,651
累計攤銷	(6,463)	(1,802)	(5,800)	–	(14,065)
賬面淨值	6,531	855	2,200	–	9,586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添置	3,634	–	–	4,888	8,522
出售	(63)	–	–	–	(63)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1,175)	(262)	(800)	–	(2,237)
於2019年12月31日	8,927	593	1,400	4,888	15,808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6,347	2,657	8,000	4,888	31,892
累計攤銷	(7,420)	(2,064)	(6,600)	–	(16,084)
賬面淨值	8,927	593	1,400	4,888	15,808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24,958	20,278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54,761	49,961
	79,719	70,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詳情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廣東東湖棋院俱樂部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29	30.00	30.00	圍棋培訓服務
廣州賽睿體育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67	24.00	24.00	體育服務
廣州市海特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海特體育」)*	中國內地	1,250	36.00	36.00	體育服務
廣州市新越體育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5,000	40.00	40.00	體育服務
北京小禾時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163	2.61	2.61	顧問服務
北京騰躍智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騰躍」)*#	(i) 中國內地	1,546	10.54	10.54	在線教育服務
廣州華蒙星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華蒙星體育」)*#	(ii) 中國內地	1,087	18.00	18.00	體育服務
廣州市譽優品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譽優品學」)*#	(iii) 中國內地	1,304	17.48	19.00	顧問服務
曉禾教育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曉禾教育(武漢)」)*#	(iv) 中國內地	5,333	10.00	10.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果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果肉」)*	(v) 中國內地	2,442	24.57	30.00	互聯網信息及文化服務
上海聚智未來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上海聚智」)*	(vi) 中國內地	10,000	40.00	-	藝術及文化教育服務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續)

- * 該等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全球網絡的另一家成員公司審核。
- # 董事認為，即使部分投資各自的持股量低於20%，本集團也對該等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並確定其通過董事會代表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該等投資分類為聯營公司。
-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廣州市樂學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樂學股權投資」)及其當時股東投資收購北京騰躍的9%股權及2%股權，總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3,05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
- (i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25,199,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華蒙星體育18%股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華蒙星體育收到股息為人民幣55,000元。
- (ii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向譽優品學注資人民幣228,000元，佔19%股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股權比例降至17.48%，乃由於其他股東的注資。
- (iv)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向曉禾教育(武漢)注資共計人民幣6,000,000元，佔10%股權。
- (v)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廣州果肉的30%股權轉讓給兩名獨立個人股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轉讓交易入賬列為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本集團失去對該公司的控制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股權比例降至24.57%，乃由於其他股東的注資。
- (v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向上海聚智注資人民幣12,000,000元，佔40%股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代表通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股權。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22中披露。

北京騰躍及華蒙星體育被視為本集團的重要聯營公司，並按權益法入賬。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北京騰躍於調整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進行賬面值對賬後的總體財務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2,216	16,450
非流動資產	2,404	3,225
流動負債	(60,770)	(28,682)
淨負債	(36,150)	(9,007)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10.54%	10.54%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3,810)	(949)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減累計減值)	26,735	26,735
投資賬面值	22,925	25,786
收益	44,251	35,127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27,143)	(21,477)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華蒙星體育於調整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進行賬面值對賬後的總體財務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2,973	32,253
非流動資產	11,972	9,476
流動負債	(47,008)	(28,064)
淨負債	7,937	13,665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18.00%	18.0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1,428	2,460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減累計減值)	22,604	22,604
投資賬面值	24,032	25,064
收益	56,064	5,707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5,425)	(755)

下表說明本集團並非個別重要的聯營公司的總體財務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373	(1,089)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1,373	(1,08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總賬面值	32,762	19,431

本集團已停止分攤廣州果肉的進一步虧損，因其應佔虧損已超過本集團對其投資，並且本集團無義務進一步承擔虧損。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的未確認應佔廣州果肉虧損金額為人民幣35,680,000元(2019年：人民幣22,259,000元)。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415	313
貸款予合營企業	5,021	4,886
匯兌調整	14	519
於年末	5,450	5,718

向合營企業所作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該貸款被視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近期並無拖欠合營企業貸款的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及營業地點	所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	每股註冊資本5澳元	澳大利亞	50	50	50	物業管理及投資

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於2017年6月由Beststudy HK及Hyper Property Pty Ltd.(一間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實體)成立。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於調整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及於財務報表內進行賬面值對賬後的總體財務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6	800
永久業權土地	-	4,884
貸款予關聯方	4,877	4,882
其他應收款項	5,016	7
	10,989	10,573
來自股東的貸款	(10,041)	(9,772)
應付所得稅	(119)	(175)
	(10,160)	(9,947)
資產淨值	829	626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50%	5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資產淨值	415	313
投資賬面值	415	313
利息收入	348	402
行政開支	(51)	(3)
所得稅開支	(113)	(172)
年內溢利	184	227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9	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03	2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19. 其他投資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i)	6,346	3,82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公司債務	(ii)	215,29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iii)	—	203,589
— 基金	(iii)	15,252	—
		15,252	203,589
		236,890	207,416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iv)	84,825	63,53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債務投資			
— 公司債務	(ii)	30,17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iii)	304,414	370,282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iii)	200,228	274,447
— 基金	(iii)	177,657	171,741
		682,299	816,470
		797,299	880,007



19. 其他投資(續)

- (i)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量，因此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為債務資產及有保證回報的融資計劃。該等投資以人民幣計值，且均未逾期。
- (iii) 由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由金融機構發行的非上市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基金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71,938,000元及人民幣125,613,000元(2019年：人民幣773,489,000元及人民幣246,570,000元)，於期內，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3.3%至10.0%(2019年：3.5%至8.0%)。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故強制將彼等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該公允價值乃按管理層判斷的預期回報折讓的現金流量，並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級。
- (iv) 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乃按活躍市場所報收市價釐定。該等投資根據所報市價(第一級：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按公允價值核算，而不扣除交易成本。
- (v) 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投資收入		
— 公司債務	8,106	—
— 結構性存款	153	—
— 國債	1	1
	8,260	1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非上市股權投資	834	(3,055)
— 上市股權投資	27,377	22,067
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37,573	10,052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6,719	5,199
— 基金	20,062	2,656
	92,565	36,919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56,815	82,495
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	18,776	17,732
貸款予僱員	13,229	15,041
預付營運開支	13,216	12,937
應收所得款項	4,693	4,200
員工墊款	332	618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413
其他	10,216	3,402
	117,277	139,838

上述結餘(貸款予僱員除外)為免息且無抵押品作擔保。

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租金及其他按金、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貸款予僱員、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所得款項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除其他預付款項外的其他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評估後認為，付款代理人的信貸狀況非常穩健，且該等應收款項的期限較短。就租金按金、貸款予僱員及應收所得款項而言，倘發生違約情況，本集團或會按照獲得的租賃資產使用權或服務透過協商結算來減少虧損。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低於1%，因此並無就任何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在上述結餘內，租金及其他按金、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貸款予僱員、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所得款項及其他為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

上述結餘所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96,364	201,552
減：受限制現金	2,631	5,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733	196,40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684,107,000元(2019年：人民幣184,793,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作外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外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於擁有良好信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人民幣2,631,000元(2019年：人民幣5,146,000元)受到限制。設立本集團的四間(2019年：兩間)附屬公司後，銀行結餘人民幣302,000元(2019年：人民幣3,004,000元)被限制用於驗資。應地方教育局的要求，限制銀行結餘人民幣2,329,000元(2019年：人民幣2,142,000元)，用於開設教育儲備賬戶，為開展民辦教育業務的前提。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189,476	140,476
經營活動之應付款項	72,177	30,461
可退還負債	8,625	4,577
其他應付稅項	4,529	8,545
按金	3,607	2,962
上市開支之應付款項	691	4,548
應付利息	347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3	—
其他	11,880	8,526
	291,535	200,095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由於報告期間末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23. 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租賃負債(附註15(b))	4.75-4.9	2021年	211,546	4.75-4.9	2020年	225,915
銀行貸款—無擔保	3.05	2021年	200,000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無擔保	3.60	2021年	4,000	—	—	—
			415,546			225,915
非即期						
租賃負債(附註15(b))	4.75-4.9	2022年—2030年	716,321	4.75-4.9	2021年—2030年	733,470
銀行貸款—無擔保	3.60	2022年	145,000	—	—	—
			861,321			733,470
			1,276,867			959,385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04,000	—
第二年	145,000	—
	349,000	—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11,546	225,915
第二年	189,736	172,018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08,461	415,055
五年以上	118,124	146,397
	927,867	959,385
	1,276,867	959,385

附註：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按介乎3.05%至3.60%的利率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149,000,000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卓學信息作擔保，而其他銀行貸款為無擔保。



24. 遞延稅項

於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20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	—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589	1,470	3,059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589	1,470	3,059

遞延稅項資產

	2020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831	7,319	1,329	9,520	—	18,999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 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831)	(1,932)	(1,329)	4,239	1,600	1,747
於2020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5,387	—	13,759	1,600	20,746

2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2019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951	951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951)	(951)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	-

遞延稅項資產

	2019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7,592	4,176	-	11,768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831	(273)	(2,847)	9,520	7,231
於2019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831	7,319	1,329	9,520	18,999



24.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相互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0,746	18,99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3,059)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7,687	18,999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8,644,000元(2019年：人民幣107,054,000元)，其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用於對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認為不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供上述項目對銷，故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需計徵10%(或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的稅務條約規定的較低稅率)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將留存於中國內地，故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盈利。於2020年12月31日，有關投資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暫時性差額總數(未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合共為人民幣150,015,000元(2019年：人民幣69,655,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之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25. 股本

股份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3,000,000,000股普通股 (2019年：3,000,000,000股普通股)	1,070	1,07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2月31日的849,720,000股普通股 (2019年：849,720,000股普通股)	304	304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848,040,000	303
行使超額配股權	1,680,000	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849,720,000	304

於2019年1月16日，於授予全球發售相關包銷商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按每股2.40港元的價格發行1,680,000股新普通股。



26.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中第123至12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金額自除稅後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一般儲備；及(ii)民辦非企業單位發展基金。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情況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換為股本，惟撥充資本後結餘須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 (2)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非企業單位須適當的將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相關機構淨收入不少於25%撥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乃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教育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b)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為其當時股東的注資溢價。

(c)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本集團僱員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經營。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信託契約的規則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亦已委任Soarise Bulex Limited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Soarise Bulex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保留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股份及歸屬授予股份。

本公司有權直接指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關活動，並有能力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其權力影響其面對的回報風險。因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的資產及負債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因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列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26. 儲備(續)

(d) 非控股股東注資

(1) 益智思維

於2019年3月，非控股股東向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益智思維注資人民幣525,000元。

(2) 南寧譽智優

於2019年6月，非控股股東向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南寧譽智優注資人民幣25,000元。

(3) 廣州問道

於2020年8月及2020年11月，非控股股東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州問道注資人民幣50,000元及人民幣30,000元。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乃根據2018年12月3日通過的一項決議而通過，其主要目的乃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18年12月3日起可行使期為10年。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累計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大數量（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取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不時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目的而持有或將要持有的股份數量。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賬戶中持有的股份變動情況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70,832,396	24
購回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i)	1,575,000	4,666
行使股份獎勵	(ii)	(17,423,418)	(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54,983,978	4,684
購回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i)	26,746,000	78,481
行使股份獎勵	(ii)	(9,507,620)	(3)
於2020年12月31日		72,222,358	83,162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賬戶中持有的股份變動情況如下：(續)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入26,746,000股(2019年：1,575,000股)普通股以用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總代價為88,275,000港元(約人民幣78,481,000元)(2019年：5,194,000港元(約人民幣4,666,000元))。
- (ii) 於2019年9月3日，本集團董事會議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每股股份人民幣0.80元或零的代價向本集團551名僱員(「承授人」)授予一定數量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授予僱員的每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每股1.7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4元)計量。下表列出年內授予的股份總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每股股份零的代價向17名承授人授予一定數量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授予僱員的每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分別參照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每股3.2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2元)、每股2.8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5元)、每股2.9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8元)及每股3.1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8元)計量。下表列出年內授予的股份總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與僱員在歸屬期內應支付給本公司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攤銷，並在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有關的損益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人民幣15,863,000元(2019年：人民幣30,140,000元)。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該年度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摘要如下：

授出日期	截至 2020年1月1日 未償還已授出的 受限制股份		期內 新授予的股份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行使價格 人民幣元	歸屬日	獎勵股份數量		
	單位數目 千股	千股					於期內歸屬 千股	期內沒收 千股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 未償還已授出的 受限制股票單位 千股
2019年9月3日	6,374	-	-	-	0.80	2020年5月31日	5,751	623	-
2019年9月3日	3,400	-	-	-	-	2020年5月31日	3,042	358	-
2019年9月3日	8,718	-	-	-	0.80	2021年5月31日	-	617	8,101
2019年9月3日	2,550	-	-	-	-	2021年5月31日	-	344	2,206
2019年9月3日	167	-	-	-	-	2021年7月31日	-	-	167
2019年9月3日	8,718	-	-	-	0.80	2022年5月31日	-	617	8,101
2019年9月3日	2,550	-	-	-	-	2022年5月31日	-	344	2,206
2019年9月3日	167	-	-	-	-	2022年7月31日	-	-	167
2019年9月3日	167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167
2020年9月10日	-	167	470	470	-	2020年9月10日	167	-	-
2020年9月10日	-	167	470	470	-	2021年9月10日	-	-	167
2020年9月10日	-	167	470	470	-	2022年9月10日	-	-	167
2020年9月10日	-	166	471	471	-	2023年9月10日	-	-	166
2020年10月29日	-	266	651	651	-	2020年10月29日	266	-	-
2020年10月29日	-	256	626	626	-	2021年10月29日	-	-	256
2020年10月29日	-	324	793	793	-	2022年10月29日	-	-	324
2020年10月29日	-	134	328	328	-	2023年10月29日	-	-	134
2020年11月3日	-	282	700	700	-	2020年11月3日	282	-	-
2020年11月8日	-	105	281	281	-	2021年10月8日	-	-	105
2020年11月8日	-	105	281	281	-	2022年10月8日	-	-	105
2020年11月8日	-	105	281	281	-	2023年10月8日	-	-	105
2020年11月8日	-	105	281	281	-	2024年10月8日	-	-	105
	32,811	2,349	6,103				9,508	2,903	22,749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乃根據2018年12月3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主要目的是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12月3日起有效期為十年。於報告期末，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購股權。

除非本公司獲得其股東的批准，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合計超過84,804,000股，即緊隨首次公開發售後的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且未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的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被計入計劃授權限額。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且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合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倘超過計劃授權限額，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28.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9年7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元將惠州譽優、譽優樂數及南寧譽智優三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集團的關聯方譽優品學，出售虧損為人民幣805,000元。

於2019年8月，本集團將廣州果肉的30%股權轉讓予兩名獨立個人股東，收益為人民幣455,000元。股份轉讓交易入賬列為出售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於本年度失去對該公司的控制權。

於2019年12月25日，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意向協議，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廣州高分全部股權。廣州高分之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2月完成，出售虧損為人民幣45,000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以下項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7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5,98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	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	1,271
合約負債	-	(1,9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035)	(2,576)
非控股權益	-	486
	45	950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45)	(350)
	-	600
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	-*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
已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40)	(1,271)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	(40)	(1,271)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物業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17,457,000元(2019年：人民幣142,566,000元)及人民幣217,457,000元(2019年：人民幣142,566,000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2020年		
	計息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	959,38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49,000	(7,040)	(209,031)
新租賃	-	-	217,457
利息開支	-	7,387	45,652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	-	(18,563)
重新評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	(67,033)
於2020年12月31日	349,000	347	927,867

	2019年	
	計息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1,006,90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207,615)
新租賃	-	142,566
利息開支	-	47,968
重新評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30,438)
於2019年12月31日	-	959,385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中	6,616	7,619
融資活動中	209,031	207,615
	215,647	215,234



30.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1. 承諾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7,785	5,589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多份尚未開始的租賃合約。該等不可撤銷租賃合約下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一年內到期的人民幣3,580,000元，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到期的人民幣10,916,000元，以及五年以上到期的人民幣1,038,000元。

32.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廣州樂學股權投資	由三名董事控制
廣州童意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廣州童意」)	由三名董事控制
廣州騰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騰越」)	由三名董事控制
廣州果肉	本集團聯營公司
譽優品學	本集團聯營公司
華蒙星體育	本集團聯營公司
海特體育	本集團聯營公司

3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另外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1) 向關聯方銷售諮詢服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果肉	1,960	2,021
譽優品學	53	—
華蒙星體育	279	—
海特體育	179	—
	2,471	2,021

上述服務價格乃根據共同商定的條款所釐定。

(2) 自關聯方購買教學材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華蒙星體育	378	—

上述交易價格乃根據共同商定的條款所釐定。

(3) 轉讓關聯方投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樂學股權投資	—	23,050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總代價人民幣23,050,000元向廣州樂學股權投資收購北京騰躍的9%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3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交易(續)

(4) 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予關聯方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果肉	82	4,069

(5) 關聯方租金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譽優品學	1,175	—
廣州果肉	1	—
廣州騰越	50	—
	1,226	—

(6) 關聯方租金開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童意	283	—

(c) 尚未清償的關聯方結餘

(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果肉	—	3,413

32. 關聯方交易(續)

(c) 尚未清償的關聯方結餘(續)

(2)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華蒙星體育	203	—

該結餘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462	8,3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2	294
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	1,134	11,291
支付給主要管理人員的總酬金	7,818	19,90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3.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初步 確認時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強制如此 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6,346	–	–	6,34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公司債務	–	–	215,292	215,2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基金	–	15,252	–	15,252
定期存款	–	–	151,070	151,07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	84,825	–	84,82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公司債務	–	–	30,175	30,1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304,414	–	304,414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00,228	–	200,228
– 基金	–	177,657	–	177,657
貸款予合營企業	–	–	5,021	5,02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103,729	103,729
受限制現金	–	–	2,631	2,6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693,733	693,733
	6,346	782,376	1,201,651	1,990,37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88,905	88,905
租賃負債	927,867	927,867
計息銀行貸款	349,000	349,000
	1,365,772	1,365,7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33. 金融工具分類(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9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初步 確認時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強制如此 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3,827	—	—	3,8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03,589	—	203,589
定期存款	—	—	50,270	50,27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	63,537	—	63,5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370,282	—	370,282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74,447	—	274,447
— 基金	—	171,741	—	171,741
貸款予合營企業	—	—	4,886	4,88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126,283	126,283
受限制現金	—	—	5,146	5,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96,406	196,406
	3,827	1,083,596	382,991	1,470,41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6,497	46,497
租賃負債	959,385	959,385
	1,005,882	1,005,882



3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6,346	3,827	6,346	3,8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03,589	—	203,589
— 基金	15,252	—	15,25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84,825	63,537	84,825	63,5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304,414	370,282	304,414	370,282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200,228	274,447	200,228	274,447
— 基金	177,657	171,741	177,657	171,741
	788,722	1,087,423	788,722	1,087,423

管理層評估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定期存款、貸款予合營企業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與其各自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之公允價值乃使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還款期限之工具現時之貼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而計算。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租賃負債的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3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6,346	6,34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	—	—
— 基金	—	15,252	—	15,2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84,825	—	—	84,8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304,414	—	304,414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00,228	—	200,228
— 基金	—	177,657	—	177,657
	84,825	697,551	6,346	788,722



3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3,827	3,8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03,589	—	203,5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63,537	—	—	63,5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370,282	—	370,282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274,447	—	274,447
— 基金	—	171,741	—	171,741
	63,537	1,020,059	3,827	1,087,423

3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年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3,827	71,299
於損益表確認的總虧損	834	(3,055)
添置	2,110	1,532
轉讓	-	(65,989)
匯兌調整	(425)	40
於12月31日	6,346	3,8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利用市場法進行估計。該方法主要需要研究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準倍數並適當選擇合適倍數，以得出被投資公司的公允價值。認為此估值中合適的倍數是價格與銷售額比率(「市銷率」)比率，該比率用於將股票的市場價值與其銷售額進行比較。通過將證券的當前市值除以其銷售額來計算。

於2020年12月31日，估計市銷率對於股權投資估值而言是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市銷率增加或減少5%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將增加或減少人民幣6,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讓，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有意出售計劃將部分非上市股權投資轉換為持作出售資產，因而從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三層級中轉出。並於2019年12月31日歸入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層級。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多種直接因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核及批准管理有關風險的政策，而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價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動)對港元及美元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港元／美元匯率 (下降)／上升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1,018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1,018)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22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224)
2019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479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479)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2,46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2,463)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信貸風險是因對手方無力或不願履行其合約責任而造成虧損的風險。本集團並無來自第三方債務人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所有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無重大信貸風險且信貸評級較高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透過考慮金融工具於尚餘期限內的違約信貸風險變動而制定政策，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分為第1階段及第2階段，詳情如下：

第1階段 於其他應收款項首次確認時，本集團根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錄得撥備

第2階段 當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本集團就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時

管理層亦定期審查該等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並跟進有關糾紛或逾期金額(如有)。管理層認為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以及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並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前瞻性資料。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評級處於正常水平。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進行評估，並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其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來履行其財務責任。

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一年內	一年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88,905	-	-	-	88,905	88,905
租賃負債	-	251,807	675,232	125,722	1,052,761	927,867
計息銀行貸款	-	210,914	147,920	-	358,834	349,000
	88,905	462,721	823,152	125,722	1,500,500	1,365,772

	於2019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一年內	一年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6,497	-	-	-	46,497	46,497
租賃負債	-	225,915	677,356	183,720	1,086,991	959,385
	46,497	225,915	677,356	183,720	1,133,488	1,005,882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維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保障未來業務的發展。

董事不斷審核資本架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籌集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往年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2,388,183	1,968,340
資產總值	3,184,053	2,765,002
資產負債率	75%	71%

36.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3月5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0,511,000元將廣州果肉的全部股權轉讓予一名第三方。

於2021年1月，本公司以總代價6,807,270港元購回合共2,499,000股股份。本公司決定註銷所有該等股份。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6,334	30,47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183,5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6,334	214,014
流動資產		
應收本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119,305	124,5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125,613	63,0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96	4,1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22	8,296
流動資產總額	254,936	200,11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9	890
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94	2,369
流動負債總額	783	3,259
流動資產淨值	254,153	196,8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0,487	410,865
資產淨值	300,487	410,865
權益		
股本(附註25)	304	304
儲備	300,183	410,561
總權益	300,487	410,8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所示：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持有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98,066	(24)	–	89,902	(23,196)	364,748
年內溢利	–	–	–	6,532	–	6,53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6,136	6,13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532	6,136	12,668
發行股份	3,475	–	–	–	–	3,475
股份發行開支	(10)	–	–	–	–	(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30,140	–	–	30,140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股份獎勵	–	6	(22,568)	26,768	–	4,20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	(4,666)	–	–	–	(4,66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301,531	(4,684)	7,572	123,202	(17,060)	410,561
年內溢利	–	–	–	18,187	–	18,18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17,359)	(17,35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8,187	(17,359)	828
發行股份	–	–	–	–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5,863	–	–	15,863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股份獎勵	–	3	(11,299)	15,859	–	4,563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	(78,481)	–	–	–	(78,481)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53,151)	–	–	–	–	(53,151)
於2020年12月31日	248,380	(83,162)	12,136	157,248	(34,419)	300,183

38.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3月25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集團財務報表)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報告期間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896,131	1,141,701	1,473,748	1,831,667		1,687,798
毛利	376,319	482,750	598,031	767,623		615,186
年內溢利	58,018	65,809	73,971	134,881		127,794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0,610	171,316	302,158	1,476,297		1,572,421
流動資產總額	833,930	867,677	1,137,464	1,288,705		1,611,632
流動負債總額	508,503	686,200	776,330	1,234,870		1,526,8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958	15,026	41,210	733,470		861,321
總權益	454,079	337,767	622,082	796,662		795,870